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海外監管公告 2015 年半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
(www.sse.com.cn) 刊登的《2015 年半年度報告》，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胡順良
公司秘書

2015 年 8 月 25 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丁毅、錢海帆

非執行董事：蘇世懷、任天寶

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同洲、楊亞達、劉芳端

公司代码：600808

公司简称：马钢股份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秦同洲	另有公务	刘芳端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丁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海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邢群力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u>第一节</u>	<u>释义</u>	3
<u>第二节</u>	<u>公司简介</u>	4
<u>第三节</u>	<u>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u>	5
<u>第四节</u>	<u>董事会报告</u>	6
<u>第五节</u>	<u>重要事项</u>	14
<u>第六节</u>	<u>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u>	18
<u>第七节</u>	<u>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u>	20
<u>第八节</u>	<u>财务报告</u>	22
<u>第九节</u>	<u>备查文件目录</u>	16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马钢、马钢股份	指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
集团公司	指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联交所、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上海证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在上海证交所上市的普通股，以人民币认购及交易。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外资股，以港币认购及交易。
中国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港	指	香港特别行政区
元	指	人民币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钢协、中钢协	指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安永华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长钢股份	指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公司	指	马钢(合肥)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轨道交通公司	指	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更名为马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常州润和	指	常州润和房地产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马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环保公司	指	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马钢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AS 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丁毅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顺良	何红云
联系地址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电话	86-555-2888158/2875251	86-555-2888158/2875251
传真	86-555-2887284	86-555-2887284
电子信箱	mggfdms@magang.com.cn	mggfdms@magang.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43003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3003
公司网址	http://www.magang.com.cn (A股) ; http://www.magang.com.hk (H股)
电子信箱	mggfdms@magang.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马钢股份	600808
H股	联交所	马鞍山钢铁	323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1993年9月1日
注册登记地点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40000400002545
税务登记号码	340504610400837
组织机构代码	61040083-7

七、 其他有关资料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钢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是中国最大钢铁生产和销售商之一，生产过程主要有炼铁、炼钢、轧钢等。本公司主要产品是钢材，大致可分为板材、型钢、线棒、特钢、火车轮及环件五大类，品种繁多，规格齐全，适用于多种用途。产品 90%以上在国内市场销售。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447,521	28,864,352	-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1,236,592	730,266	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亏损	1,345,736	792,094	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8,268	1,388,044	23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12,632	23,295,566	-5.5
总资产	68,319,391	68,511,175	-0.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 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亏损（元 / 股）	-0.161	-0.095	-
稀释每股亏损（元 / 股）	-0.161	-0.09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亏损（元 / 股）	-0.175	-0.10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6	-3.21	减少2.2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4	-3.48	减少2.46个百分点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6,326,270
递延收益摊销	63,643,381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660,4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625,1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46,595
其他投资损失	-7,385,9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62,024
所得税影响额	-40,317,616
合计	109,143,08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生产经营的宏观形势

报告期，我国国民经济运行缓中趋稳。GDP 增长 7%，同比减少 0.4 个百分点；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1.4%，同比减少 5.9 个百分点。国内钢铁行业供大于求的矛盾突出，下游主要用钢行业增速回落，钢材需求持续减少，钢价大幅下跌。6 月末，国内钢材综合价格指数 66.69 点，同比下降 28.28%，较去年底下降 16.40 点，降幅超过去年全年。钢铁行业经过对标挖潜和管理提升取得的降本成效不能完全弥补钢材价格下跌带来的损失。据中钢协统计，上半年，会员企业平均销售利润率为 0.11%，同比下降 0.3 个百分点。

进出口方面，据海关统计，2015 年上半年钢材出口 5,240 万吨，同比增长 27.8%；钢材进口 665 万吨，同比下降 8.2%。上半年累计净出口钢材折合粗钢 4,766 万吨，同比增长 33.5%。

2、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钢价大幅下跌，使公司亏损额同比增大。

报告期，公司主要工作有：

- 推进高炉体检制度，多部门联动，确保生产总体稳定。报告期内，本集团共产生铁 868 万吨、粗钢 915 万吨、钢材 891 万吨，同比分别增加 0.36%、1.10%和 2.67%（其中：本公司产生铁 649 万吨、粗钢 693 万吨、钢材 674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5.5%、5%和 6.5%）。
- 销售方面，积极开发新的直供用户，扩大出口并推进电商销售。报告期内，本集团共销售钢材 876 万吨，其中板材 461 万吨，型钢 86 万吨，线棒 319 万吨，火车轮及环件 6 万吨，特钢 4 万吨。
- 收购轨道交通公司 50%股权，有利于公司延伸车轮产业链，打造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平台。

3、财务状况及汇率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所有借款折合人民币 215.59 亿元，其中流动资金借款折合人民币 135.17 亿元、长期借款折合人民币 80.42 亿元。借款中包括外币借款 10.34 亿美元，其余均为人民币借款。除美元借款 7.58 亿美元为固定利率，2.76 亿美元采用伦敦银行间拆借利率（LIBOR）加点的借款利率外，本集团人民币借款中有 77.25 亿元执行固定利率，75.15 亿元执行浮动利率。

目前，本集团直接融资总额为 113.4 亿元，其中于 2011 年发行五年期人民币 23.4 亿元公司债券，于 2014 年发行 50 亿元短期融资券，于 2015 年 7 月和 8 月发行两期 20 亿元中期票据共 40 亿元。本集团所有借款数额随生产及建设规模而变化，除子公司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短期借款已到期尚未偿还外，本期未发生借款逾期现象。

现阶段，本集团建设所需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报告期末，银行对本公司主要的授信额度承诺合计约人民币 428.90 亿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货币资金存量折合为人民币 79.79 亿元，应收票据为人民币 59.39 亿元，货币资金和银行承兑汇票中的大部分为收取的销售货款。

本集团进口原料主要以美元结算，设备及备件以欧元或日元结算，出口产品以美元结算。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欧洲、日本设备数额不大，采购支付受汇率波动影响相对较小。

4、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会同中国证监会、国家审计署、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五部委”）联合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了涵盖整个生产经营管理过程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进一步规范了管理体系，对公司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识别和控制的作用。

报告期，公司编制并披露了《马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强化控制措施，完善内控制度，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内部控制的始终有效。

5、生产经营环境及对策

下半年，中国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保持宏观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稳增长措施将逐步发挥作用，有望拉动钢材消费，但是幅度有限。而钢铁产能过剩的局面并无明显改观，钢铁企业生产经营形势依然严峻。

公司下半年将着力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 实施业务流程再造，开展专业化整合，聚焦核心业务，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
- 优化产能布局，调整组产模式，推进关键产线和炉机高效生产。对无边际效益的产线和炉机，实施阶段性停产；加大结构调整和淘汰落后力度，对部分产线和炉机实施永久性关停。
- 全面优化人力资源，提高劳动生产率，减少外部用工。
- 推进产品升级，大幅度提高关键产线的品种质量。
- 统筹国内外两个市场，抢抓海外订单，扩大海外份额。同时，通过整合公司海外业务资源，优化海外业务布局，推进国际化经营。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3,447,521	28,864,352	-18.8
营业成本	22,624,291	27,822,934	-18.7
销售费用	299,730	231,264	29.6
管理费用	822,972	598,280	37.6
财务费用	565,859	693,488	-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8,268	1,388,044	233.4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859	1,808,194	-187.3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009	-566,979	-193.7
研发支出	253,760	282,730	-1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6,215	92,670	36.2
投资收益	44,104	74,344	-40.7
营业外收入	171,643	101,415	69.2
营业外支出	14,159	1,961	622.0
所得税费用	203,069	18,669	987.7
少数股东损益	-123,711	-33,229	27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1,236,592	730,266	69.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055	89,599	-125.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受报告期钢铁产品价格下跌的影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铁矿石、炼焦煤等原燃料价格下跌。此外，通过配煤及配矿结构优化，加大了废次品资源自循环利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出口产品大幅增加，导致出口产品的运输费和码头装卸费大幅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土地使用税税率较上年同期上升的影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受报告期销售收入减少及进口采购量下降的影响，应收票据贴现利息支出及银行开立信用证等手续费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本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的同时经营性应付项目大幅增加，以及财务公司吸收存款增加、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收到处置非钢铁主业资产的价款和合钢土地收储补偿款、以及本期在建工程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本期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本期缴纳增值税增加, 导致附加税增加。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年享有联营、合营公司的净利润较 2014 年上半年有所减少。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政府转型发展补助及废旧物资回收行业税收扶持款的影响。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是由于本期上海工贸诉讼赔偿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是由于可抵扣税务亏损相关递延税本期转回的影响。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是由于本期非全资子公司亏损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是由于本期钢价下跌导致毛利降低的影响。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持有的外币对人民币贬值所致。

合并财务报表中, 与上年末相比, 部分相关项目变动情况及其变动原因如下:

- 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了 71%, 主要是由本期经营活动净流入 46 亿元,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16 亿元, 筹资活动净流入 5 亿元引起的, 其他变动(如受限资金变动, 汇率变动影响等)约 2 亿元。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金额为 0, 上年年末金额为 1,073,490 元, 变动原因是本期本类金融资产已全部售出。
- 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减少 30%, 主要是由于本期间销售额下降的影响。
- 应收利息较上年末减少 44%, 主要是由于本期财务公司对外贷款利息及时收回的影响。
- 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 29%, 主要是由于本期品种质量类工程增加及设备更新工程所致。
- 吸收存款较上年末增加 66%, 主要是由于马钢集团于 2015 年 5 月对马钢股份减持股份收回资金部分存于财务公司所致。
- 应付利息较上年末增加 141%, 主要是由于 2014 年 8 月发行 50 亿元短期融资券, 本期计提 2015 年 1-6 月利息的影响。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钢铁业	22,182	21,433	3.38	-17.70	-19.07	增加 1.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板材	11,305	10,745	4.95	-3.48	-5.51	增加 2.05 个百分点
型钢	1,657	1,641	0.97	-39.44	-40.63	增加 1.99 个百分点
线棒	6,521	6,529	-0.12	-36.00	-35.86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火车轮 及环件	414	333	19.57	-40.00	-40.85	增加 1.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 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2,933 百万元, 其中钢铁业收入为人民币 22,182 百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7%。本集团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1.96 亿元。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 百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安徽	8,336	-31.27
江苏	3,584	-17.19
上海	3,268	-2.85
浙江	1,458	-19.09
广东	1,261	0.64
国内其他	3,393	-25.35
出口	2,147	48.68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常州润和	1.33	2年	7%	归还借款及经营	部分抵押	否	否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其他	-	-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马钢（合肥）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 71%的权益。主要从事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与产品、副产品销售；焦炭及煤焦化产品、动力生产及销售，钢铁产品延伸加工、金属制品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净亏损人民币 272 百万元。
-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直接权益 55%。主要从事黑色金属冶炼、螺纹钢、元钢、型钢、角钢、异型钢、线材及棒材生产销售、铁矿石、铁矿粉、废钢销售及进出口经营业务。报告期净亏损人民币 65 百万元。
- 马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 91%的权益。主要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代理保险业务；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存款。报告期净利润约人民币 55 百万元。
- 马鞍山马钢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 50%的权益。主要生产、销售气体或液体形式的空气产品，并从事其他工业气体产品项目的筹建。报告期净利润约人民币 77 百万元。
- 马钢（金华）钢材加工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 75%的权益。主要从事板材、线材、型材的生产、加工、销售，提供产品的仓储及售后服务。报告期净亏损约人民币 29 百万元。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合肥公司环保搬迁港务原料总厂适应性改造工程	253	设备安装
合肥公司环保搬迁二铁总厂 4#高炉工程	1,150	结构安装
合肥公司环保搬迁二铁总厂 3#烧结机工程	500	厂房施工
合肥公司环保搬迁公辅配套工程	441	设备基础施工
合肥公司环保搬迁总图运输工程	88	铁路路基施工
冷轧总厂新增重卷检查线工程	100	设备安装
冷轧总厂新增电解脱脂机组项目	80	进场开工
三钢轧总厂高线改造工程	118	设备基础施工
煤焦化公司新区全干熄焦工程	150	设备安装
煤焦化公司 5#焦炉大修工程	150	前期拆除准备
二铁总厂 2#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58	设备安装
热电总厂老区煤粉炉烟气脱硫脱硝工程	80	土建桩基施工
合计	3,168	/

报告期内, 本集团共支出人民币 947 百万元, 同比减少 65.84%。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 2015 年 6 月 16 日召开股东周年大会,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即: 不进行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 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等事宜已按规定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交所、香港联交所网站进行了披露。

该方案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预计自年初至三季度末的累计净利润为亏损。主要原因是: 公司上半年的累计净亏损数额较大, 三季度原材料市场和钢材市场难以出现对钢铁行业及本集团明显有利的变化。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披露事项

➤ 购买、出售及赎回公司上市股份

报告期，本公司并未赎回其上市股份。本集团亦未购买或再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优先购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并无规定本公司发行新股时须先让现有股东按其持股比例购买新股。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收购轨道交通公司 50%股权事项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com.hk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本集团与集团公司的日常业务往来

本集团与集团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的交易，均采用现金或票据结算方式。详情如下：

(1) 为了确保能够有足够矿石以满足生产需要，集团公司同意继续优先向本集团提供矿石。报告期，本集团就 2012 年签署的《矿石购销协议》所支付给集团公司之金额如下（人民币千元）：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购买铁矿石、石灰石及白云石	1,194,385	20

(2) 报告期，财务公司与集团公司根据《金融服务协议》发生的业务往来

业务类型		存贷款金额	利息收入/支出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存款	最高日存款额	2,681,704	15,610
	每月日均最高存款额	1,635,525	
贷款	最高日贷款额	498,000	10,897
	每月日均最高贷款额	387,868	
其他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人民币千元）			838
贴现利息收入（人民币千元）			1,233

(3) 本集团与环保公司的业务往来

报告期，本集团在 2012 年签署的《节能环保协议》项下所发生交易之金额如下（人民币千元）：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本集团购买环保公司节能环保工程及其他服务	167,613	8
环保公司购买本集团废弃物等及其他服务	26,503	14
合计	194,116	-

(4) 报告期，除以上根据《矿石购销协议》、《金融服务协议》和《节能环保协议》达成的关联交易外，其它与集团公司构成的日常关联交易之款项（人民币千元）：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集团公司购买本公司钢材及其他产品	106,732	0
集团公司购买本公司供水、供电、电话及其他服务	62,112	32
本公司购买集团公司固定资产及建筑服务	191,912	19
本公司购买集团公司其它服务及产品	1,060,747	100
合计	1,421,503	-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本公司对外、对子公司均未提供任何担保。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控股子公司长钢股份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了担保，合计1.5亿元。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刊发的公告，检索地址：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com.hk 。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未发生、亦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不过，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收到控股股东来函，称其计划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以合法合规的方式，以适当价格增持不低于人民币 4.09 亿元本公司 A 股，并承诺在增持计划全部实施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刊发的《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公告》。检索地址：<http://www.sse.com.cn>；<http://www.hkex.com.hk>。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层互相制衡的管理体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分工明确、职责清楚。

尽董事会所知，报告期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14——《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未发现有任何偏离守则的行为。

经公司全体董事书面确认，本公司董事均已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10——《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要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700,681,186	100	-	-	-	-	-	7,700,681,18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967,751,186	77.50	-	-	-	-	-	5,967,751,186	77.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732,930,000	22.50	-	-	-	-	-	1,732,930,000	22.50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7,700,681,186	100	-	-	-	-	-	7,700,681,186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5 月 14 日至 5 月 2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 379,956,4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3%。详见公司于 5 月 23 日刊发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检索地址：<http://www.sse.com.cn>；<http://www.hkex.com.hk>。

3、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公司于 7 月 24 日收到控股股东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计划增持马钢股份 A 股股票的函》。详见公司于 7 月 25 日刊发的《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公告》。检索地址：<http://www.sse.com.cn>；<http://www.hkex.com.hk>。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5,961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马钢（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	-379,956,471	3,506,467,456	45.54	0	无	0	国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有限 公司	未知	1,709,980,898	22.21	0	未知	未知	境外法 人
任小明	未知	22,257,900	0.29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尹江	未知	15,583,260	0.20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尹美娟	未知	14,721,314	0.19	0	未知	未知	未知
李敏珊	未知	12,366,800	0.16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叶明珠	未知	12,009,770	0.16	0	未知	未知	未知
李萍	未知	10,419,669	0.14	0	未知	未知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 股份有限公司一 陕国投•福星 1 号 结构化证券投资 集合资金信托计 划	未知	9,000,000	0.12	0	未知	未知	未知
陈建钢	未知	8,166,410	0.11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506,467,456	人民币普通股	3,506,467,456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09,980,898	境外上市外资 股	1,709,980,898				
任小明	22,2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57,900				
尹江	15,583,260	人民币普通股	15,583,260				
尹美娟	14,721,314	人民币普通股	14,721,314				
李敏珊	12,36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66,800				
叶明珠	12,009,77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9,770				

李萍	10,419,669	人民币普通股	10,419,66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国投·福星1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陈建钢	8,166,410	人民币普通股	8,166,4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前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一致行动人，但本公司并不知晓前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报告期内，集团公司所持全部股份没有被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但本公司并不知晓其它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报告期内所持股份有无被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H 股 1,709,980,898 股乃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有。

基于公开予本公司查阅的资料，尽董事会所知，截至本报告公布之日，本公司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之公众持股量的有关要求。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任天宝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严华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胡顺良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变动

三、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尽本公司所知，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概无任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联系人士，在本公司或其联系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或淡仓，并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予以记录。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并无获授权购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债券而得益，亦没有任何该等人士行使该等权利的情况。本公司、本公司的附属公司、集团公司或任何集团公司的附属公司概无参与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可藉购入其他任何法人团体之股份或债券而得益。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证券的行为守则。经公司所有董事书面确认，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均已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10--《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

第八节 财务报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 (未经审计)

2015年6月30日

目 录

页 次

中期财务报表 (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 - 3
合并利润表	4 - 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6 - 7
合并现金流量表	8 - 9
公司资产负债表	10 - 11
公司利润表	12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3 - 14
公司现金流量表	15 - 16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17 - 166

中期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67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68

注：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中标记为*号的部分是为遵循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所作的披露。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978,940,797	4,654,551,5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73,490
应收票据	2	5,939,429,030	8,483,607,113
应收账款	3	823,651,878	856,559,860
应收利息		1,056,415	1,898,994
预付款项	4	688,372,932	648,963,073
其他应收款	5	231,492,640	255,577,937
存货	6	8,550,177,790	8,684,293,285
发放贷款及垫款	7	643,422,958	633,203,277
其他流动资产	8	746,939,165	665,474,438
流动资产合计		25,603,483,605	24,885,202,9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126,722,160	126,772,160
长期股权投资	10	1,021,306,285	1,089,585,013
投资性房地产	11	64,533,569	62,904,210
固定资产	12	35,496,434,166	37,041,356,860
在建工程	13	3,658,377,173	2,831,050,182
无形资产	14	1,874,772,503	1,826,460,5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473,761,188	647,842,8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15,907,044	43,625,971,824
资产总计		68,319,390,649	68,511,174,810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负债			
拆入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吸收存款	17	1,992,058,256	1,199,618,8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	90,896,113	-
短期借款	19	11,764,444,349	12,058,394,894
应付票据	20	4,958,716,744	4,802,906,077
应付账款	21	6,722,499,268	6,679,288,444
预收款项		2,724,356,780	3,701,440,863
应付职工薪酬	22	381,682,937	299,077,212
应交税费	23	172,034,114	236,783,996
应付利息	24	353,585,078	146,625,806
应付股利	25	7,328,392	7,210,819
其他应付款	26	778,685,281	827,419,1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1,752,064,448	2,231,683,000
预计负债	28	13,926,444	14,100,985
流动负债合计		<u>32,212,278,204</u>	<u>32,704,550,056</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	8,042,266,432	6,339,132,454
应付债券	30	2,334,866,409	2,332,666,298
递延收益	31	1,190,710,580	1,186,358,8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	26,948,371	25,877,7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33,382,422	33,191,4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u>11,628,174,214</u>	<u>9,917,226,767</u>
负债合计		<u>43,840,452,418</u>	<u>42,621,776,823</u>
股东权益			
股本	32	7,700,681,186	7,700,681,186
资本公积	33	8,329,067,663	8,329,067,663
其他综合收益	42	(179,263,715)	(137,159,480)
专项储备		17,274,035	21,511,442
盈余公积		3,831,458,700	3,831,458,700
一般风险准备		98,706,649	98,706,649
未分配利润		2,214,707,402	3,451,299,8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22,012,631,920</u>	<u>23,295,565,989</u>
少数股东权益		<u>2,466,306,311</u>	<u>2,593,831,998</u>
股东权益合计		<u>24,478,938,231</u>	<u>25,889,397,987</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68,319,390,649</u>	<u>68,511,174,810</u>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丁毅
2015年8月25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海帆
2015年8月25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群力
2015年8月25日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附注五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	23,447,520,693	28,864,351,998
减：营业成本	34	22,624,291,030	27,822,934,4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6,214,959	92,669,574
销售费用	35	299,730,118	231,264,336
管理费用	36	822,972,196	598,280,425
财务费用	37	565,859,338	693,487,627
资产减值损失	38	367,276,117	344,320,3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19,730
加：投资收益	39	44,104,484	74,343,8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u>41,114,047</u>	<u>67,142,483</u>
营业亏损		(1,314,718,581)	(844,280,692)
加：营业外收入		171,642,968	101,415,4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60,487	-
减：营业外支出		14,159,425	1,960,9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u>-</u>	<u>520,880</u>
亏损总额		(1,157,235,038)	(744,826,164)
减：所得税费用	40	<u>203,068,501</u>	<u>18,669,331</u>
净亏损		(<u>1,360,303,539</u>)	(<u>763,495,495</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u>1,236,592,427</u>)	(<u>730,266,178</u>)
少数股东损益		(<u>123,711,112</u>)	(<u>33,229,317</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五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	(42,104,235)	7,427,3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0,641	788,676
综合亏损总额		(1,401,517,133)	(755,279,444)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亏损总额		(1,278,696,662)	(722,838,8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亏损总额		(122,820,471)	(32,440,641)
每股亏损：			
基本每股亏损	41	(16.06)分	(9.48)分
稀释每股亏损	41	(16.06)分	(9.48)分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小计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附注五、32)	资本公积 (附注五、33)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五、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5年1月1日	<u>7,700,681,186</u>	<u>8,329,067,663</u>	<u>(137,159,480)</u>	<u>21,511,442</u>	<u>3,831,458,700</u>	<u>98,706,649</u>	<u>3,451,299,829</u>	<u>23,295,565,989</u>	<u>2,593,831,998</u>	<u>25,889,397,987</u>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2,104,235)	-	-	-	(1,236,592,427)	(1,278,696,662)	(122,820,471)	(1,401,517,13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减少)资本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21,000)	(21,000)
(四)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	-	-	48,189,337	-	-	-	48,189,337	5,678,348	53,867,685
2.本期使用	<u>-</u>	<u>-</u>	<u>-</u>	<u>(52,426,744)</u>	<u>-</u>	<u>-</u>	<u>-</u>	<u>(52,426,744)</u>	<u>(10,362,564)</u>	<u>(62,789,308)</u>
三、2015年6月30日	<u><u>7,700,681,186</u></u>	<u><u>8,329,067,663</u></u>	<u><u>(179,263,715)</u></u>	<u><u>17,274,035</u></u>	<u><u>3,831,458,700</u></u>	<u><u>98,706,649</u></u>	<u><u>2,214,707,402</u></u>	<u><u>22,012,631,920</u></u>	<u><u>2,466,306,311</u></u>	<u><u>24,478,938,231</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201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附注五、32)	资本公积 (附注五、33)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五、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4年1月1日	<u>7,700,681,186</u>	<u>8,329,067,663</u>	<u>(72,208,059)</u>	<u>13,055,678</u>	<u>3,789,735,764</u>	<u>98,706,649</u>	<u>3,272,406,740</u>	<u>23,131,445,621</u>	<u>25,699,035,438</u>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427,375	-	-	-	(730,266,178)	(722,838,803)	(755,279,44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减少)资本	-	-	-	-	-	-	-	(17,044,732)	(17,044,732)
(三)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149,570)	(149,570)
(四)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	-	-	36,880,367	-	-	-	36,880,367	36,880,367
2.本期使用	-	-	-	(33,684,365)	-	-	-	(33,684,365)	(33,684,365)
三、2014年6月30日	<u><u>7,700,681,186</u></u>	<u><u>8,329,067,663</u></u>	<u><u>(64,780,684)</u></u>	<u><u>16,251,680</u></u>	<u><u>3,789,735,764</u></u>	<u><u>98,706,649</u></u>	<u><u>2,542,140,562</u></u>	<u><u>22,411,802,820</u></u>	<u><u>24,929,757,694</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五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679,828,977	35,464,305,325
吸收存款及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92,439,406	442,865,43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3,954,490	57,343,968
收到的税收返还		82,804,766	31,444,1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444,798,96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90,896,11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24,534,334	21,385,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0,159,257,046</u>	<u>36,017,344,427</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01,936,322)	(30,965,465,2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2,927,520)	(2,087,424,0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4,805,102)	(937,536,3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165,252,425)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427,320)	(94,111,23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947,822)	(13,041,2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391,944,982)	(366,470,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5,530,989,068)</u>	<u>(34,629,300,82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	<u>4,628,267,978</u>	<u>1,388,043,601</u>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73,49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0,709,380	172,430,9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481,536	1,914,418,028
减少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的现金净额		-	758,227,07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32,445,774	3,280,7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3,710,180</u>	<u>2,848,356,820</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五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续):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31,018,080)	(869,020,371)
增加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的现金净额		(211,824,701)	-
投资联合营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支付的现金		(56,537,594)	(62,044,732)
收购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44(2)	(73,188,523)	(109,097,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2,568,898)	(1,040,162,403)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858,718)	1,808,194,417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272,965,108	4,390,247,1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72,965,108	4,390,247,15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341,959,971)	(4,572,526,9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99,995,657)	(384,698,835)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49,5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1,955,628)	(4,957,225,776)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009,480	(566,978,623)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055,203)	89,599,239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	3,557,363,537	2,718,858,63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9,836,299	1,814,518,125
六.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3)	6,267,199,836	4,533,376,759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08,310,996	5,033,512,9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73,490
应收票据		4,161,102,374	6,168,408,389
应收账款	1	1,816,824,249	1,301,307,701
应收股利		7,225,723	7,225,723
预付款项		535,083,504	408,746,555
其他应收款	2	260,228,843	161,823,003
存货		5,816,986,579	6,084,558,454
其他流动资产		375,121,677	346,438,700
流动资产合计		<u>19,680,883,945</u>	<u>19,513,095,013</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722,160	126,772,160
长期股权投资	3	6,809,412,645	6,542,246,491
投资性房地产		76,881,740	77,745,472
固定资产		26,718,521,982	27,894,663,311
在建工程		3,259,835,774	2,725,983,735
无形资产		988,714,868	1,003,515,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3,045,265	583,517,4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u>38,453,134,434</u>	<u>38,954,444,293</u>
资产总计		<u><u>58,134,018,379</u></u>	<u><u>58,467,539,306</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12,700,000	5,350,000,000
应付票据	3,472,388,900	3,281,609,644
应付账款	9,803,078,624	10,496,946,152
预收款项	1,885,454,073	3,158,414,180
应付职工薪酬	268,597,945	186,884,642
应交税费	64,062,907	80,187,544
应付利息	352,758,709	146,840,022
应付股利	6,525,534	6,407,961
其他应付款	555,534,490	556,182,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1,752,064,448</u>	<u>2,180,683,000</u>
流动负债合计	<u>23,873,165,630</u>	<u>25,444,155,376</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874,913,056	8,471,764,660
应付债券	2,334,866,409	2,332,666,298
递延收益	<u>500,128,596</u>	<u>500,208,915</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13,709,908,061</u>	<u>11,304,639,873</u>
负债合计	<u>37,583,073,691</u>	<u>36,748,795,249</u>
股东权益		
股本	7,700,681,186	7,700,681,186
资本公积	8,338,358,399	8,338,358,399
专项储备	2,807,567	2,807,567
盈余公积	2,993,175,001	2,993,175,001
未分配利润	<u>1,515,922,535</u>	<u>2,683,721,904</u>
股东权益合计	<u>20,550,944,688</u>	<u>21,718,744,057</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u>58,134,018,379</u></u>	<u><u>58,467,539,306</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附注十四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	20,388,093,240	24,747,723,089
减：营业成本	5	20,004,309,727	24,135,823,1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467,436	67,497,312
销售费用		173,050,371	116,254,118
管理费用		594,983,290	435,644,904
财务费用		465,694,135	495,215,864
资产减值损失		303,920,195	343,864,4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19,730
加：投资收益	6	41,306,373	74,769,2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40,540,565	67,409,827
营业亏损		(1,202,025,541)	(771,827,182)
加：营业外收入		145,158,786	46,898,5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96,328	-
减：营业外支出		460,459	1,050,7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29,534
亏损总额		(1,057,327,214)	(725,979,371)
减：所得税费用		110,472,155	(1,724,653)
净亏损		(1,167,799,369)	(724,254,71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亏损总额		(1,167,799,369)	(724,254,718)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5年1月1日	<u>7,700,681,186</u>	<u>8,338,358,399</u>	<u>2,807,567</u>	<u>2,993,175,001</u>	<u>2,683,721,904</u>	<u>21,718,744,057</u>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167,799,369)	(1,167,799,36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减少)资本	-	-	-	-	-	-
(三)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27,144,259	-	-	27,144,259
2. 本期使用	<u>-</u>	<u>-</u>	<u>(27,144,259)</u>	<u>-</u>	<u>-</u>	<u>(27,144,259)</u>
三、2015年6月30日	<u><u>7,700,681,186</u></u>	<u><u>8,338,358,399</u></u>	<u><u>2,807,567</u></u>	<u><u>2,993,175,001</u></u>	<u><u>1,515,922,535</u></u>	<u><u>20,550,944,688</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201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一、2014年1月1日	<u>7,700,681,186</u>	<u>8,338,358,399</u>	<u>-</u>	<u>2,991,017,140</u>	<u>2,664,301,158</u>	<u>21,694,357,883</u>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724,254,718)	(724,254,71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减少)资本	-	-	-	-	-	-
(三)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四)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	-	26,851,260	-	-	26,851,260
2.本期使用	<u>-</u>	<u>-</u>	<u>(26,851,260)</u>	<u>-</u>	<u>-</u>	<u>(26,851,260)</u>
三、2014年6月30日	<u><u>7,700,681,186</u></u>	<u><u>8,338,358,399</u></u>	<u><u>-</u></u>	<u><u>2,991,017,140</u></u>	<u><u>1,940,046,440</u></u>	<u><u>20,970,103,165</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5年 未经审计	2014年 未经审计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41,090,591	29,142,163,8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173,80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001	511,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2,024,498,392</u>	<u>29,142,675,338</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27,918,410)	(23,231,543,4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0,105,083)	(1,656,556,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2,123,679)	(669,199,59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878,721)	(128,844,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1,309,025,893)</u>	<u>(25,686,144,41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u>715,472,499</u>	<u>3,456,530,919</u>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75,18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7,169,145	190,185,4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735,969	1,554,581,357
减少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的现金净额		-	157,75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50,000	317,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0,630,294</u>	<u>1,745,241,597</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56,013,669)	(1,003,584,479)
投资联合营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支付的现金		(56,537,594)	(133,748,9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0,087,995)	-
增加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的现金净额		(366,595,69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549,234,951)</u>	<u>(1,137,333,476)</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78,604,657)</u>	<u>607,908,121</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5年	2014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669,892,000	3,627,87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669,892,000</u>	<u>3,627,874,000</u>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335,820,300)	(3,912,098,0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7,438,717)	(213,309,2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603,259,017)</u>	<u>(4,125,407,217)</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66,632,983</u>	<u>(497,533,217)</u>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4,701,480</u>	<u>(154,858,480)</u>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308,202,305</u>	<u>3,412,047,343</u>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807,119,543</u>	<u>4,232,198,204</u>
六.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u>6,115,321,848</u></u>	<u><u>7,644,245,547</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一. 本集团的基本情况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在国有企业马鞍山钢铁公司(“原马钢”,现已更名为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基础上改组设立的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9月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注册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股皖总字第340000400002545号。本公司总部位于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本公司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已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钢铁产品及其副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770,068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596,775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173,293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2。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焦炭及煤焦化产品、耐火材料、动力、气体生产及销售;码头、仓储、运输、贸易等钢铁等相关的业务;钢铁产品的延伸加工、金属制品生产及销售;钢结构、设备制造及安装,汽车修理及废汽车回收拆解(仅限于本公司废汽车回收);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建筑安装,建筑装饰(凭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技术、咨询及劳务服务。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25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期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于2015年6月30日, 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约人民币6,608,794,599元。本公司董事综合考虑了本集团可获得的资金来源, 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本集团于2015年6月30日已取得但尚未使用的银行机构授信额度人民币225亿元。经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集团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 本公司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集团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采用若干修订后/新会计准则

2014年7月, 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修订基本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告及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本公司自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表开始, 执行了上述会计准则。采用上述会计准则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香港新《公司条例》(第622章)(简称“新条例”)自2014年3月3日开始生效。本集团已评估新条例对本集团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若干信息的披露的影响, 认为条例变化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披露产生重大影响。此外, 新条例可能影响本集团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若干信息的披露, 本集团正在评估该等变化所产生的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 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的，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档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上述条件，本集团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约定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也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发放贷款及垫款

- (1)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确认标准是以金额大于人民币200万元作为划分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单独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对于单独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坏账，本集团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由于其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组合按照余额2.5%(2014年：2.5%)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备品备件。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除未结算工程及备品备件外，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备品备件及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类别计提，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已售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还应结转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冲减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应全额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的, 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 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仍采用权益法的, 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为24-38年, 预计净残值率为3%。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的之外，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u>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10－30年	3%	3.2－9.7%
机器设备	10－15年	3%	6.5－9.7%
办公设备	10年	3%	9.7%
运输工具和设备	5年	3%	19.4%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u>使用寿命</u>
特许经营权	25年
土地使用权	50年
采矿权	25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 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 本集团职工参加由本集团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集团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 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下属境外子公司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 该计划要求向独立管理的基金缴存费用。该计划未注入资金, 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 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 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 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营业成本、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变动: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1. 卖出回购和买入返售交易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出售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集团贷款的经济性质。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买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以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政府补助(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7.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8.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财务公司从税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自2012年7月1日起，一般风险准备的余额不应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9.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持续经营

如附注二、1所述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依赖于能够获得借款和从经营活动中取得的现金流入，以便能够在负债到期时有足够的现金流。一旦集团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本集团是否能够持续经营存在不确定性。本财务报表不包括本集团不能持续经营情况下任何与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分类相关的必要调整。

经营租赁 – 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所有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投资性房地产和自用房地产的划分

本集团决定房地产是否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条件, 并制定出此类判断的标准。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升值或同时为这两个目的而持有的房地产。凭此, 本集团考虑一项房地产产生的现金流是否大部分独立于本集团持有的其他资产。

有些房地产的一部分是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升值而持有, 而另一部分是为用于生产或提供商品或服务或行政用途而持有。如果这些部分可以分开出售 (或按融资租赁分开出租), 则本集团对这些部分分开进行会计处理。如果这些部分不能分开出售, 则只有在为用于生产或提供商品或服务或行政用途而持有的部分不重大的情况下, 该房地产才是投资性房地产。

判断是对各单项房地产作出, 以确定配套设施是否相当重要而使房地产不符合投资性房地产。

持有其他主体20%以下的表决权但对该主体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集团决定是否持有其他主体20%以下的表决权但对该主体具有重大影响的条件, 并制定出此类判断的标准。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凭此, 本集团考虑, 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的表决权, 但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的投资, 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长期股权投资项下的联营企业投资。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 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 (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 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 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 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 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 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 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 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 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利润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 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税务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 结合纳税筹划策略, 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本集团的管理层为其固定资产估计使用寿命。此估计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 按照历史经验进行。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的管理层就应收款项决定计提减值准备。此估计乃按客户的信贷历史及现有市场状况而定。管理层将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有关估计。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

管理层根据本集团存货(包括备件)的状况及其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计提减值。本集团将于各结算日重新评估该等存货并考虑相应减值。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根据在日常业务进行中的估计售价，减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开支。该等估计系根据现有市场状况及制造和销售同类产品的历史经验为基准进行。管理层于各结算日重新评估该等估计。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 | |
|---------|---|
| 增值税 | -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根据国家税务法规,本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的增值税采用“免抵退”办法，退税率为9% - 17%。本公司一家子公司自营出口销售收入的增值税采用“先征后退”办法。 |
| 营业税 | - 应税收入的3% - 5%计缴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缴纳。 |
| 企业所得税 | - 本公司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企业所得税，各子公司按照各自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各自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 土地增值税 | - 按转让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征，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
| 教育费附加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缴纳。 |
| 地方教育附加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缴纳。 |
| 房产税 | - 对拥有产权的房屋按国家规定的比例计缴房产税。 |
| 其他税项 | - 按国家有关法律的规定计算缴纳。 |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他在海外及香港之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乃根据本期间内子公司在经营所在地赚得或源于经营所在地之应税收入按现行税率(16.5%至33.33%)计提。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库存现金	172,143	179,213
银行存款	6,273,178,773	2,715,810,506
其他货币资金	1,287,260,969	1,075,433,928
财务公司存放中国人民 银行法定准备金额	<u>418,328,912</u>	<u>863,127,872</u>
	<u>7,978,940,797</u>	<u>4,654,551,519</u>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以人民币1,287,260,969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75,433,928元)作为保证金，主要用于向银行开出银行承兑汇票和履约保函的担保；以定期存款美元1,000,000元，折合人民币6,151,080元(2014年12月31日：美元1,000,000元，折合人民币6,153,420元)作为抵押向银行开立信用证，期限为1年；马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人民币418,328,912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863,127,872元)。本期期末本集团无银行存款被冻结(2014年12月31日：无)。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386,413,342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79,677,102元)，且无汇回限制。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3个月、6个月、1年，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银行承兑汇票	5,896,491,322	8,483,607,113
商业承兑汇票	<u>42,937,708</u>	<u>-</u>
	<u>5,939,429,030</u>	<u>8,483,607,113</u>

其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银行承兑汇票	<u>2,552,084,882</u>	<u>4,723,683,840</u>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2,720,323,354</u>	<u>278,698,380</u>	<u>3,371,814,170</u>	<u>241,358,860</u>
	<u>2,720,323,354</u>	<u>278,698,380</u>	<u>3,371,814,170</u>	<u>241,358,860</u>

本集团于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并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信用期通常为30日至90日。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1年以内	735,194,262	775,850,830
1至2年	46,808,420	77,466,943
2至3年	48,969,743	11,226,000
3年以上	<u>9,635,477</u>	<u>8,574,303</u>
	840,607,902	873,118,076
减: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16,956,024</u>	<u>16,558,216</u>
	<u>823,651,878</u>	<u>856,559,860</u>

本期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五、16。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应收账款的余额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	806,051,540	96	(6,927,040)	1	835,909,910	96	(6,927,040)	1
其他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	<u>34,556,362</u>	<u>4</u>	<u>(10,028,984)</u>	29	<u>37,208,166</u>	<u>4</u>	<u>(9,631,176)</u>	26
	<u>840,607,902</u>	<u>100</u>	<u>(16,956,024)</u>		<u>873,118,076</u>	<u>100</u>	<u>(16,558,216)</u>	

于2015年6月30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u>6,927,040</u>	<u>(6,927,040)</u>	100%	无法收回

于2014年12月31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u>6,927,040</u>	<u>(6,927,040)</u>	100%	无法收回

本期间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397,808元(2014年: 人民币1,989,407元), 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2014年12月31日: 无)。

本期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14年: 无)。

本集团于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中, 并无因作为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36,093,636	93	605,876,337	94
1至2年	35,131,541	5	35,064,880	5
2至3年	9,524,170	1	1,232,762	-
3年以上	<u>7,623,585</u>	<u>1</u>	<u>6,789,094</u>	<u>1</u>
	<u>688,372,932</u>	<u>100</u>	<u>648,963,073</u>	<u>100</u>

预付款项账龄超过一年以上主要是预付供应商的材料及备品备件采购款, 由于材料尚未交付, 以致该款项尚未结清。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1年以内	115,433,111	121,958,079
1至2年	39,860,492	21,256,089
2至3年	563,490,363	653,561,416
3年以上	<u>69,343,474</u>	<u>15,437,153</u>
	788,127,440	812,212,737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556,634,800</u>	<u>556,634,800</u>
	<u>231,492,640</u>	<u>255,577,937</u>

本期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五、16。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余额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		比例		(%)		比例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	777,843,867	99	(550,376,448)	71	795,422,639	98	(550,376,448)	69
其他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	<u>10,283,573</u>	<u>1</u>	<u>(6,258,352)</u>	61	<u>16,790,098</u>	<u>2</u>	<u>(6,258,352)</u>	37
	<u>788,127,440</u>	<u>100</u>	<u>(556,634,800)</u>		<u>812,212,737</u>	<u>100</u>	<u>(556,634,800)</u>	

于2015年6月30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1	60,939,960	(60,939,960)	100%	注1
公司2	127,685,367	(127,685,367)	100%	注1
公司3	37,243,732	(37,243,732)	100%	注1
公司4	132,186,434	(132,186,434)	100%	注1
公司5	92,302,582	(20,302,582)	22%	注4
公司6	76,821,224	(76,821,224)	100%	注2
公司7	17,079,513	(17,079,513)	100%	注2
公司8	34,783,463	(34,783,463)	100%	注2
公司9	4,069,419	(4,069,419)	100%	注2
公司10	9,051,133	(9,051,133)	100%	注2
公司11	7,396,979	(7,396,979)	100%	注2
公司12	5,216,988	(5,216,988)	100%	注2
公司13	10,056,058	(10,056,058)	100%	注2
公司14	5,143,596	(5,143,596)	100%	注2
公司15	<u>2,400,000</u>	<u>(2,400,000)</u>	100%	注3
	<u>622,376,448</u>	<u>(550,376,448)</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4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1	60,939,960	(60,939,960)	100%	注1
公司2	127,685,367	(127,685,367)	100%	注1
公司3	37,243,732	(37,243,732)	100%	注1
公司4	132,186,434	(132,186,434)	100%	注1
公司5	92,302,582	(20,302,582)	22%	注4
公司6	76,821,224	(76,821,224)	100%	注2
公司7	17,079,513	(17,079,513)	100%	注2
公司8	34,783,463	(34,783,463)	100%	注2
公司9	4,069,419	(4,069,419)	100%	注2
公司10	9,051,133	(9,051,133)	100%	注2
公司11	7,396,979	(7,396,979)	100%	注2
公司12	5,216,988	(5,216,988)	100%	注2
公司13	10,056,058	(10,056,058)	100%	注2
公司14	5,143,596	(5,143,596)	100%	注2
公司15	<u>2,400,000</u>	<u>(2,400,000)</u>	100%	注3
	<u>622,376,448</u>	<u>(550,376,448)</u>		

注1： 上述公司原为本公司的钢铁贸易供应商，其运营陷入困难，于2013年末，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因此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2014年末，对于该等债权存在的抵押资产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作为其抵押资产第二顺位受偿人，预期未来难以收回该款项，因此对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注2： 上述公司原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马钢上海工贸”)的钢铁贸易供应商，其运营陷入困难，本集团管理层预期该款项或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3： 由于该公司经营困难，本公司管理层预期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注4: 截至2015年06月30日, 本集团对该公司的应收款项余额为人民币92,302,582元, 并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20,302,582元。本公司管理层于2015年6月30日对上述债务进行评估, 无需对该应收款项额外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间未计提坏账准备(2014年: 人民币75,244,560元), 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2014年: 人民币14,447,189元)。

本期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4年: 无)。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往来款	607,989,546	603,688,484
代付款	50,719,451	50,719,451
钢材期货保证金	35,441,438	63,733,481
预付进口关税及增值税保证金	20,356,627	22,575,508
税收返还款	6,437,911	8,157,911
其他	<u>67,182,467</u>	<u>63,337,902</u>
	788,127,440	812,212,737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556,634,800</u>	<u>556,634,800</u>
	<u>231,492,640</u>	<u>255,577,937</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公司 1	132,186,434	17	往来款	2-3 年	132,186,434
公司 2	127,685,368	16	往来款	2-3 年	127,685,368
公司 3	92,302,582	12	往来款	2-3 年	20,302,582
公司 4	76,821,224	10	往来款	2-3 年	76,821,224
公司 5	<u>60,939,960</u>	<u>8</u>	往来款	2-3 年	<u>60,939,960</u>
	<u>489,935,568</u>	<u>63</u>			<u>417,935,568</u>

于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公司 1	132,186,434	16	往来款	2-3 年	132,186,434
公司 2	127,685,368	16	往来款	2-3 年	127,685,368
公司 3	92,302,582	11	往来款	2-3 年	20,302,582
公司 4	76,821,224	9	往来款	2-3 年	76,821,224
公司 5	<u>60,939,960</u>	<u>8</u>	往来款	2-3 年	<u>60,939,960</u>
	<u>489,935,568</u>	<u>60</u>			<u>417,935,568</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5年6月30日，应收政府补助款项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金额及依据
应收太白镇政府款项	04 至 09 年政策性返还	<u>6,437,911</u>	3 年以上	注

于2014年12月31日，应收政府补助款项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金额及依据
应收太白镇政府款项	04 至 09 年政策性返还	<u>8,137,911</u>	3 年以上	注

注：该款项为安徽省当涂县太白镇政府因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安徽长江钢铁2004年至2009年及时并足额缴纳各项税款，于2009年给予的政策性奖励，该政府补助已计入往年当期损益。管理层与政府沟通，预计2015年将收回。

本集团于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并无因作为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存货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68,141,268	(79,625,507)	3,688,515,761	4,353,192,496	(126,475,398)	4,226,717,098
备品备件	1,484,561,080	(59,731,807)	1,424,829,273	1,535,046,957	(60,031,494)	1,475,015,463
产成品	2,863,871,520	(119,527,064)	2,744,344,456	2,176,685,871	(54,862,983)	2,121,822,888
在产品	<u>762,066,930</u>	<u>(69,578,630)</u>	<u>692,488,300</u>	<u>888,303,710</u>	<u>(27,565,874)</u>	<u>860,737,836</u>
	<u>8,878,640,798</u>	<u>(328,463,008)</u>	<u>8,550,177,790</u>	<u>8,953,229,034</u>	<u>(268,935,749)</u>	<u>8,684,293,285</u>

本期间存货跌价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五、16。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于本期间，本集团无转回存货跌价准备(截至2014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无)。

7.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公司贷款	623,000,000	574,900,000
票据贴现	<u>33,535,458</u>	<u>75,208,138</u>
	656,535,458	650,108,138
减：发放贷款坏账准备	<u>13,112,500</u>	<u>16,904,861</u>
	<u>643,422,958</u>	<u>633,203,277</u>

本期间发放贷款及垫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五、16。

所有贷款及垫款的客户均为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在进行风险评估后，本期间对全部贷款及垫款按期末余额的 2.5%计提了组合评估坏账准备(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2.5%)。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贷款及垫款中无不良贷款。本集团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明细数据参见附注十、6 中披露。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其他流动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预缴企业所得税	427,018,209	306,924,902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u>319,920,956</u>	<u>358,549,536</u>
	<u>746,939,165</u>	<u>665,474,438</u>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	<u>126,722,160</u>	<u>126,772,160</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 比例 (%)	本期现金 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河南龙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	-	10,000,000	-	-	-	-	0.66	-
中国第十七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8,554,800	-	-	8,554,800	-	-	-	-	1.56	-
上海罗泾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88,767,360	-	-	88,767,360	-	-	-	-	12	-
北京联冶计控公司(注)	50,000	-(50,000)	-	-	-	-	-	-	-	-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	-	-	1,000,000	-	-	-	-	3.4	-
鞍山华泰干熄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	-	-	400,000	-	-	-	-	5	-
一重集团马鞍山重工有限公司	15,000,000	-	-	15,000,000	-	-	-	-	15	-
国汽(北京)汽车轻量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	-	-	3,000,000	-	-	-	-	6.9	-
	<u>126,772,160</u>	<u>-(50,000)</u>	<u>126,722,160</u>	<u>-</u>	<u>-</u>	<u>-</u>	<u>-</u>	<u>-</u>		<u>-</u>

注： 该公司已于 2015 年上半年清算并注销工商登记。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对中国境内的非上市企业的权益投资，在每个报告期末按成本减去减值计量，未披露其公允价值。因为该等投资在活跃市场上不存在市场报价，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亦无意处置该等投资。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转出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本期变动 其他综合 收益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现金 股利	计提减值 准备	期末 账面价值	期末 减值准备
合营企业										
马鞍山马钢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马钢比欧西」)	311,422,276	-	-	38,637,324	-	-	-	-	350,059,600	-
马鞍山马钢考克利尔国际培训中心 有限公司(「马钢考克利尔」)	542,669	-	-	-	-	-	-	-	542,669	-
联营企业										
河南金马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金马能源」)(注1)	207,497,916	37,623,600	-	(4,738,550)	-	-	-	-	240,382,966	-
盛隆化工有限公司 (「盛隆化工」)	245,813,223	-	-	18,667,519	-	-	-	-	264,480,742	-
上海大宗钢铁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钢铁电子」)	30,977,774	-	-	817,702	-	-	-	-	31,795,476	-
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创节能」)	30,967,723	-	-	1,971,184	-	-	-	-	32,938,907	-
马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轨道公司」)(注2)	171,476,241	-	(165,930,369)	(5,545,872)	-	-	-	-	-	-
济源市金源化工有限公司 (「金源化工」)(注1)	45,794,148	-	(37,623,600)	(8,170,548)	-	-	-	-	-	-
安徽临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临涣化工」)(注3)	43,200,000	28,800,000	-	-	-	-	-	-	72,000,000	-
马钢奥瑟亚化工有限公司 (「马钢奥瑟亚」)(注4)	-	27,737,594	-	(1,098,194)	-	-	-	-	26,639,400	-
安徽马钢智能立体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马钢智能停车」)	1,893,043	-	-	573,482	-	-	-	-	2,466,525	-
	<u>1,089,585,013</u>	<u>94,161,194</u>	<u>(203,553,969)</u>	<u>41,114,047</u>	<u>-</u>	<u>-</u>	<u>-</u>	<u>-</u>	<u>1,021,306,285</u>	<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注1: 鉴于河南金马能源和金源化工的股权结构完全相同, 因此金源化工的全体股东以所持有的金源化工的股权向河南金马能源同比例增资人民币104,510,000元, 其中本公司以持有的金源化工36%的股权作价人民币37,623,600元, 向河南金马能源增资。于2015年5月29日, 该增资完成, 金源化工变更为河南金马能源的全资子公司, 各股东对河南金马能源的持股比例不变, 其中本公司对河南金马能源持股36%, 不再直接对金源化工持股。

注2: 马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原名为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于2015年5月28日,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挂牌交易向本公司转让其所拥有的轨道公司50%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 本公司对轨道公司的持股比例100%, 在本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中的核算由权益法变更为成本法, 并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参见附注六、2。

注3: 2015年2月2日, 本公司对安徽临涣化工支付资本金人民币28,800,000元。根据安徽临涣化工的《公司章程》, 截至2015年6月30日, 本公司已按约定时间及金额完成对安徽临涣化工的出资。

注4: 于2015年2月, 本公司与奥瑟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马钢奥瑟亚化工, 注册资本47,125,000美元, 其中本公司以人民币现金及国有土地使用权实物出资, 马钢奥瑟亚化工《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的出资额为18,850,000美元, 出资比例及持股比例为40%。于2015年3月11日, 本公司现金出资人民币27,737,594元, 按出资日汇率折合为4,503,075美元。

根据马钢奥瑟亚化工的《公司章程》, 本公司在该公司享有五分之一的董事会席位, 表决权比例为40%, 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权益法核算。

*上述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均为非上市投资。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年变动					年末	年末
				权益法下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	宣告现金	计提减值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投资损益	收益	变动	股利	准备		
合营企业										
马钢比欧西	313,268,792	-	-	72,066,471	-	2,087,013	(76,000,000)	-	311,422,276	-
马钢考克利尔	551,944	-	-	(9,275)	-	-	-	-	542,669	-
联营企业										
河南金马能源	187,806,274	-	-	19,691,642	-	-	-	-	207,497,916	-
盛隆化工	213,088,920	-	-	32,283,993	-	440,310	-	-	245,813,223	-
上海钢铁电子	37,966,695	-	-	5,011,079	-	-	(12,000,000)	-	30,977,774	-
欣创节能	25,530,298	-	-	5,157,181	-	280,244	-	-	30,967,723	-
轨道公司(注1)	126,765,329	45,000,000	-	(289,088)	-	-	-	-	171,476,241	-
金源化工	41,555,808	-	-	4,238,340	-	-	-	-	45,794,148	-
安徽临涣化工(注2)	-	43,200,000	-	-	-	-	-	-	43,200,000	-
马钢智能停车	<u>3,531,385</u>	<u>-</u>	<u>-</u>	<u>(1,638,342)</u>	<u>-</u>	<u>-</u>	<u>-</u>	<u>-</u>	<u>1,893,043</u>	<u>-</u>
	<u>950,065,445</u>	<u>88,200,000</u>	<u>-</u>	<u>136,512,001</u>	<u>-</u>	<u>2,807,567</u>	<u>(88,000,000)</u>	<u>-</u>	<u>1,089,585,013</u>	<u>-</u>

注1: 2014年3月13日, 本公司对轨道公司支付资本金人民币4,500,000元, 根据轨道公司《公司章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已按约定时间及金额完成对轨道公司的出资。

注2: 于2014年12月, 本公司受让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淮北矿业”)持有的安徽临涣化工12%股权, 与淮北矿业、安徽国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持股安徽临涣化工。截至201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对安徽临涣化工现金出资人民币43,200,000元, 持股比例为12%。本公司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因此本公司判断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15年1月1日	65,463,072
购置	-
固定资产转入(注)	<u>3,536,169</u>
2015年6月30日	<u>68,999,241</u>
累计折旧	
2015年1月1日	2,558,862
计提	912,360
固定资产转入(注)	<u>994,450</u>
2015年6月30日	<u>4,465,672</u>
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及2015年6月30日	<u>-</u>
账面价值	
2015年6月30日	<u>64,533,569</u>
2015年1月1日	<u>62,904,210</u>

注：该投资性房地产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和菱实业将其自有厂房、办公楼和公寓商务房以经营租赁的形式出租，将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续)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续):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14年1月1日	65,211,049
购置	50,761
固定资产转入(注)	<u>201,262</u>
2014年12月31日	<u>65,463,072</u>
累计折旧	
2014年1月1日	798,573
计提	1,705,447
固定资产转入(注)	<u>54,842</u>
2014年12月31日	<u>2,558,862</u>
减值准备	
2014年1月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u>-</u>
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	<u>62,904,210</u>
2014年1月1日	<u>64,412,476</u>

注：该投资性房地产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和菱实业将其自有厂房、办公楼以经营租赁的形式出租，将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本集团拥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均位于中国大陆，并按中期契约持有。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房屋和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和设备	办公设备	土地所有权	合计
原价:						
2015年1月1日	26,083,777,337	51,931,863,074	393,384,036	237,114,334	10,787,241	78,656,926,022
收购增加	-	17,797,933	1,805,199	306,760	-	19,909,892
购置	2,635,471	14,199,476	1,791,710	1,707,560	-	20,334,217
在建工程转入	17,619,454	93,970,100	7,970,951	-	-	119,560,505
(附注五、13)						
处置或报废	(20,175,022)	(5,822,759)	(8,844,259)	-	-	(34,842,040)
汇兑差异	(884,784)	(2,058,406)	(220,850)	(93,557)	(847,428)	(4,105,025)
2015年6月30日	<u>26,082,972,456</u>	<u>52,049,949,418</u>	<u>395,886,787</u>	<u>239,035,097</u>	<u>9,939,813</u>	<u>78,777,783,571</u>
累计折旧:						
2015年1月1日	11,231,030,025	29,844,694,588	316,767,843	223,076,706	-	41,615,569,162
收购增加	-	609,725	311,599	119,934	-	1,041,258
计提	422,858,988	1,249,623,800	15,023,192	1,916,097	-	1,689,422,077
处置或报废	(10,388,610)	(5,043,314)	(8,680,162)	-	-	(24,112,086)
汇兑差异	(42,242)	(471,608)	(43,180)	(13,976)	-	(571,006)
2015年6月30日	<u>11,643,458,161</u>	<u>31,089,413,191</u>	<u>323,379,292</u>	<u>225,098,761</u>	<u>-</u>	<u>43,281,349,405</u>
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	-	-	-	-	-	-
本期转销	-	-	-	-	-	-
2015年6月30日	<u>-</u>	<u>-</u>	<u>-</u>	<u>-</u>	<u>-</u>	<u>-</u>
账面价值:						
2015年6月30日	<u>14,439,514,295</u>	<u>20,960,536,227</u>	<u>72,507,495</u>	<u>13,936,336</u>	<u>9,939,813</u>	<u>35,496,434,166</u>
2015年1月1日	<u>14,852,747,312</u>	<u>22,087,168,486</u>	<u>76,616,193</u>	<u>14,037,628</u>	<u>10,787,241</u>	<u>37,041,356,860</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及设备	办公设备	土地所有权	合计
原价:						
2014年1月1日	23,070,622,467	45,333,690,035	364,494,161	224,633,111	-	68,993,439,774
购置	69,443,215	187,335,430	13,016,059	2,790,884	10,787,241	283,372,829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五、13)	3,258,384,418	6,518,299,157	19,672,066	244,058	-	9,796,599,699
重分类(注 1)	(170,832,914)	160,617,581	688,876	9,526,457	-	-
处置或报废(注 2)	(137,424,202)	(253,594,179)	(4,487,126)	(80,176)	-	(395,585,68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01,262)	-	-	-	-	(201,262)
其他转出数	(6,214,385)	(14,484,950)	-	-	-	(20,699,335)
2014年12月31日	<u>26,083,777,337</u>	<u>51,931,863,074</u>	<u>393,384,036</u>	<u>237,114,334</u>	<u>10,787,241</u>	<u>78,656,926,022</u>
累计折旧:						
2014年1月1日	10,395,896,878	27,434,503,182	293,373,650	201,245,434	-	38,325,019,144
计提	956,966,825	2,587,055,762	27,178,635	25,867,464	-	3,597,068,686
重分类	(38,376,218)	41,901,338	468,781	(3,993,901)	-	-
处置或报废	(83,402,618)	(218,765,694)	(4,253,223)	(42,291)	-	(306,463,826)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4,842)	-	-	-	-	(54,842)
其他转出数	-	-	-	-	-	-
2014年12月31日	<u>11,231,030,025</u>	<u>29,844,694,588</u>	<u>316,767,843</u>	<u>223,076,706</u>	<u>-</u>	<u>41,615,569,162</u>
减值准备:						
2014年1月1日	-	-	-	-	-	-
本期转销	-	-	-	-	-	-
2014年12月31日	<u>-</u>	<u>-</u>	<u>-</u>	<u>-</u>	<u>-</u>	<u>-</u>
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	<u>14,852,747,312</u>	<u>22,087,168,486</u>	<u>76,616,193</u>	<u>14,037,628</u>	<u>10,787,241</u>	<u>37,041,356,860</u>
2014年1月1日	<u>12,674,725,589</u>	<u>17,899,186,853</u>	<u>71,120,511</u>	<u>23,387,677</u>	<u>-</u>	<u>30,668,420,630</u>

注1: 固定资产的重分类调整主要涉及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之间的重分类。进行在建工程预转固时, 先按照暂估金额将固定资产归入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两大类。在正式转固程序完成并能够确定固定资产明细金额之后, 再进行重分类调整。

注2: 本年固定资产的处置主要是本集团出售和报废部分固定资产。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于2015年6月30日, 本集团有原值为人民币1,390,682,084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418,058,337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

于2015年6月30日, 本集团子公司安徽马钢嘉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安徽马钢嘉华”)净值为人民币32,354,094元(2014年: 人民币45,662,645元)的生产设备抵押取得的贷款人民币6,000,000元(2014年: 人民币12,000,000元)。参见附注五、46。

13. 在建工程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品种质量类项目	1,134,690,414	-	1,134,690,414	804,193,622	-	804,193,622
节能环保项目	544,705,556	-	544,705,556	436,691,290	-	436,691,290
设备更新及其他						
技改项目	1,723,383,088	-	1,723,383,088	1,505,024,957	-	1,505,024,957
其他工程	<u>255,598,115</u>	<u>-</u>	<u>255,598,115</u>	<u>85,140,313</u>	<u>-</u>	<u>85,140,313</u>
	<u>3,658,377,173</u>	<u>-</u>	<u>3,658,377,173</u>	<u>2,831,050,182</u>	<u>-</u>	<u>2,831,050,182</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人民币千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元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附注五、12)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平均比例 (%)
1. 品种质量类项目	11,657,593	804,193,622	379,335,383	(48,838,592)	1,134,690,413	自筹资金	70
2. 节能环保项目	2,470,865	436,691,290	127,811,504	(19,797,238)	544,705,556	自筹资金	40
3. 设备更新及其它技改项目	3,514,612	1,505,024,957	268,629,229	(50,271,097)	1,723,383,089	自筹资金	87
4. 其他工程	不适用	<u>85,140,313</u>	<u>171,111,380</u>	<u>(653,578)</u>	<u>255,598,115</u>	自筹资金	不适用
		2,831,050,182	946,887,496	(119,560,505)	3,658,377,173		
减：减值准备		<u>-</u>	<u>-</u>	<u>-</u>	<u>-</u>		
		<u>2,831,050,182</u>	<u>946,887,496</u>	<u>(119,560,505)</u>	<u>3,658,377,173</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附注五、12)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平均比例 (%)
1. 品种质量类项目	10,533,620	6,958,116,296	2,890,776,658	(9,044,699,332)	804,193,622	自筹资金	80
2. 节能环保项目	2,324,350	356,021,360	235,970,649	(155,300,719)	436,691,290	自筹资金	38
3. 设备更新及其它技改项目	3,280,255	1,188,835,449	532,253,733	(216,064,225)	1,505,024,957	自筹资金	94
4. 其他工程	不适用	<u>226,842,103</u>	<u>238,833,633</u>	<u>(380,535,423)</u>	<u>85,140,313</u>	自筹资金	不适用
		8,729,815,208	3,897,834,673	(9,796,599,699)	2,831,050,182		
减: 减值准备		—	—	—	—		
		<u>8,729,815,208</u>	<u>3,897,834,673</u>	<u>(9,796,599,699)</u>	<u>2,831,050,182</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2015年1-6月变动如下: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人民币元	其中: 本期 利息资本化 人民币元(注)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品种质量类项目	70	2,466,793	2,466,793	4.2
节能环保项目	40	155,347	155,347	2.4
设备更新及其他技改项目	87	1,281,342	1,281,342	5.7
其他工程	不适用	<u>1,873,253</u>	<u>1,873,253</u>	2.5
		<u>5,776,735</u>	<u>5,776,735</u>	

重要在建工程2014年变动如下: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人民币元	其中: 本年 利息资本化 人民币元(注)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品种质量类项目	80	4,742,113	4,742,113	7.4
节能环保项目	38	-	-	-
设备更新及其他技改项目	94	-	-	-
其他工程	不适用	<u>-</u>	<u>-</u>	-
		<u>4,742,113</u>	<u>4,742,113</u>	

注: 该金额为2015年0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特许经营权 (注 1)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合计
原价:				
2015年1月1日	135,813,675	2,157,031,549	148,050,244	2,440,895,468
增加	-	94,582,816	-	94,582,816
处置	-	-	-	-
汇率变动	-	-	(9,386,293)	(9,386,293)
2015年6月30日	<u>135,813,675</u>	<u>2,251,614,365</u>	<u>138,663,951</u>	<u>2,526,091,991</u>
累计摊销:				
2015年1月1日	16,909,355	562,486,091	35,039,446	614,434,892
计提	4,227,339	27,115,930	8,025,541	39,368,810
处置	-	-	-	-
汇率变动	-	-	(2,484,214)	(2,484,214)
2015年6月30日	<u>21,136,694</u>	<u>589,602,021</u>	<u>40,580,773</u>	<u>651,319,488</u>
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及				
2015年6月30日	<u>-</u>	<u>-</u>	<u>-</u>	<u>-</u>
账面价值:				
2015年6月30日	<u>114,676,981</u>	<u>1,662,012,344</u>	<u>98,083,178</u>	<u>1,874,772,503</u>
2015年1月1日	<u>118,904,320</u>	<u>1,594,545,458</u>	<u>113,010,798</u>	<u>1,826,460,576</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续)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特许经营权 (注 1)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合计
原价				
2014年1月1日	136,781,479	2,178,895,585	159,256,154	2,474,933,218
增加	92,991	42,314,265	934,850	43,342,106
其他减少	(1,060,795)	-	-	(1,060,795)
处置	-	(64,178,301)	-	(64,178,301)
汇率变动	-	-	(12,140,760)	(12,140,760)
2014年12月31日	<u>135,813,675</u>	<u>2,157,031,549</u>	<u>148,050,244</u>	<u>2,440,895,468</u>
累计摊销				
2014年1月1日	8,672,433	532,398,635	33,682,905	574,753,973
计提	8,544,943	46,845,123	4,077,593	59,467,659
处置	-	(16,757,667)	-	(16,757,667)
其他减少	(308,021)	-	-	(308,021)
汇率变动	-	-	(2,721,052)	(2,721,052)
2014年12月31日	<u>16,909,355</u>	<u>562,486,091</u>	<u>35,039,446</u>	<u>614,434,892</u>
减值准备				
2014年1月1日及				
2014年12月31日	<u>-</u>	<u>-</u>	<u>-</u>	<u>-</u>
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	<u>118,904,320</u>	<u>1,594,545,458</u>	<u>113,010,798</u>	<u>1,826,460,576</u>
2014年1月1日	<u>128,109,046</u>	<u>1,646,496,950</u>	<u>125,573,249</u>	<u>1,900,179,245</u>

注1: 特许经营权系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肥供水所持有。2011年5月18日, 合肥供水通过招标方式与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工业生产供水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取得特许经营权, 为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域范围内企业提供工业供水服务, 负责设计、建设、占有、运营及维护该区域工业供水净水厂、取水部分及管网设施的全部资产, 并收取水费。该基础设施建设采用发包方式, 未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根据合同规定, 将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确认为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期限为25年, 特许经营期满后合肥供水须将供水项目相关的设施全部完好、无偿移交给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管理委员会, 并保证正常运行。

* 本集团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大陆, 并按中期契约持有。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4,119,660	43,529,915	261,376,120	65,344,030
销售奖励款	249,117,472	62,279,368	83,623,905	20,905,976
职工薪酬	197,328,768	49,332,192	182,715,516	45,678,879
政府补助	279,671,832	69,917,958	265,851,900	66,462,975
可抵扣亏损	865,912,028	216,478,007	1,620,713,736	405,178,434
其他	<u>128,894,992</u>	<u>32,223,748</u>	<u>177,090,116</u>	<u>44,272,529</u>
	<u>1,895,044,752</u>	<u>473,761,188</u>	<u>2,591,371,293</u>	<u>647,842,823</u>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u>133,529,688</u>	<u>33,382,422</u>	<u>132,765,680</u>	<u>33,191,420</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3,208,502	143,208,502
可抵扣亏损	<u>1,457,457,604</u>	<u>978,927,794</u>
	<u>1,600,666,106</u>	<u>1,122,136,296</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6 年到期	233,247,027	233,247,027
2017 年到期	3,094,807,521	2,439,124,244
2018 年到期	483,216,836	483,216,836
2019 年到期	781,213,612	760,123,067
2020 年到期	1,237,345,421	-

本集团认为未来很可能无法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根据现行税收法规和规章估计所得税费用及递延所得税，同时考虑从相关税务当局获得的特殊批准及有权享受的本集团经营所在地或辖区的税收优惠政策。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一些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未弥补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税前不可抵扣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的减值准备，以未来很可能实现的应税利润可以弥补的亏损或可以转回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金额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判断，基于未来应税利润产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未来的税务筹划而确定。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期初金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转回	转销	核销	
坏账准备	590,097,877	397,808	(3,792,361)	-	-	586,703,324
其中：应收账款	16,558,216	397,808	-	-	-	16,956,024
其他应收款	556,634,800	-	-	-	-	556,634,8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904,861	-	(3,792,361)	-	-	13,112,500
存货跌价准备(注 1)	268,935,749	370,670,670	-	(311,143,411)	-	328,463,008
其中：原材料	126,475,398	144,463,023	-	(191,312,914)	-	79,625,507
在产品	27,565,874	73,957,585	-	(31,944,829)	-	69,578,630
产成品	54,862,983	152,250,062	-	(87,585,981)	-	119,527,064
备品备件	<u>60,031,494</u>	<u>-</u>	<u>-</u>	<u>(299,687)</u>	<u>-</u>	<u>59,731,807</u>
	<u>859,033,626</u>	<u>371,068,478</u>	<u>(3,792,361)</u>	<u>(311,143,411)</u>	<u>-</u>	<u>915,166,332</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续)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年初金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变动	年末金额
			转回	核销/转销	(注 2)	
坏账准备	519,509,840	84,676,217	(14,447,189)	-	359,009	590,097,877
其中: 应收账款	14,209,800	1,989,407	-	-	359,009	16,558,216
其他应收款	495,837,429	75,244,560	(14,447,189)	-	-	556,634,8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9,462,611	7,442,250	-	-	-	16,904,861
存货跌价准备(注 1)	624,719,863	700,259,851	-	(1,073,425,535)	17,381,570	268,935,749
其中: 原材料	522,727,311	492,557,646	-	(890,978,796)	2,169,237	126,475,398
在产品	13,601,442	120,369,881	-	(115,588,223)	9,182,774	27,565,874
产成品	25,170,409	87,332,324	-	(63,669,309)	6,029,559	54,862,983
备品备件	<u>63,220,701</u>	<u>-</u>	<u>-</u>	<u>(3,189,207)</u>	<u>-</u>	<u>60,031,494</u>
	<u>1,144,229,703</u>	<u>784,936,068</u>	<u>(14,447,189)</u>	<u>(1,073,425,535)</u>	<u>17,740,579</u>	<u>859,033,626</u>

注1: 通常情况下, 本集团于每季度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已售存货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于售出的当月进行转销, 并记入营业成本。

注2: 该项为2014年末本集团之全资子公司MG-VALDUNES S.A.S.(“马钢瓦顿”)通过业务合并的形式取得法国VALDUNES S.A.S.(“瓦顿公司”)的全部资产所导致的变动。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吸收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活期存款	1,779,858,256	964,818,850
通知存款	27,500,000	162,800,000
定期存款	<u>184,700,000</u>	<u>72,000,000</u>
	<u>1,992,058,256</u>	<u>1,199,618,850</u>

财务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吸收存款余额中，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其明细数据请参见附注十、6。

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票据	<u>90,896,113</u>	<u>-</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财务公司按回购协议向中国人民银行进行票据再贴现所融入的资金。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短期借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信用借款	1,926,238,497	1,574,576,377
短期融资券(注 1)	5,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借款(注 2)	6,000,000	12,000,000
质押借款(注 3)	199,901,548	-
进口押汇和远期信用证(注 4)	<u>4,632,304,304</u>	<u>5,471,818,517</u>
	<u>11,764,444,349</u>	<u>12,058,394,894</u>

注1: 于2012年8月23日, 本集团与中信证券和中国工商银行签署合同, 在未来三年分期发行注册金额为10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本集团于2012年10月25日和2013年9月16日发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12马钢CP001)和第二期短期融资券(13马钢CP001), 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5亿元和人民币15亿元, 期限1年, 年利率4.71%和6%, 已分别于2013年和2014年到期偿还。2014年8月22日, 本集团发行第三期短期融资券(14马钢钢铁CP001), 金额人民币50亿元, 期限1年, 年利率5.56%, 将于本年8月26日偿还。

注2: 本集团于2015年6月30日以生产设备作为抵押的抵押借款共计人民币6,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2,000,000元)。详情见附注五、46。

注3: 本集团于2015年6月30日以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物借款共计人民币199,901,548元(2014年12月31日: 无)。

注4: 本集团于2015年6月30日尚未结清的信用证共计人民币4,632,304,304元(2014年: 人民币5,471,818,517元)。

于2015年6月30日, 上述短期借款的年利率为1.31%-7.20%(2014年12月31日: 1.68%-7.20%)。

截至本报告日, 已到期但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列示如下:

	借款金额	逾期性质	逾期时间	年利率	借款用途	逾期未 偿还原因	预计 还款期
光大银行上海宝山支行	48,500,500	本金逾期	2014 年 11 月 20 日	6.00%	经营借款	资金紧张	协商展期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29,738,497	本息逾期	2015 年 1 月 3 日	5.60%	经营借款	资金紧张	协商展期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	22,000,000	本息逾期	2015 年 6 月 17 日	6.00%	经营借款	资金紧张	协商展期

上述已到期但未偿还的短期借款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钢上海工贸的短期信用借款, 目前马钢上海工贸正在与银行协商借款延期事宜。

短期借款中质押借款和抵押借款的质押物和抵押物情况参见附注五、46。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应付票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银行承兑汇票	4,945,216,744	4,785,906,077
商业承兑汇票	<u>13,500,000</u>	<u>17,000,000</u>
	<u>4,958,716,744</u>	<u>4,802,906,077</u>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票据账龄均在6个月以内。

2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1 年以内	6,620,653,699	6,549,854,820
1 至 2 年	37,771,521	71,503,745
2 至 3 年	10,075,989	5,021,121
3 年以上	<u>53,998,059</u>	<u>52,908,758</u>
	<u>6,722,499,268</u>	<u>6,679,288,444</u>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3个月内清偿。

本集团于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其明细数据在本财务报表附注十、6中披露。

于2015年6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2,000,000元）的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公司 1	19,000,000	注
公司 2	10,111,310	注
公司 3	7,917,184	注
公司 4	4,935,168	注
公司 5	4,755,173	注

注：本集团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结算期超过1年的购买设备尾款和建造工程款。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6月30日

	年初余额 经审计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经审计
短期薪酬	288,200,550	1,748,307,971	(1,700,586,914)	335,921,60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25,484	340,350,755	(305,378,775)	43,397,464
离职后补充福利（注）	<u>2,451,178</u>	<u>-</u>	<u>(87,312)</u>	<u>2,363,866</u>
	<u>299,077,212</u>	<u>2,088,658,726</u>	<u>(2,006,053,001)</u>	<u>381,682,937</u>

注：本公司在境外的子公司马钢瓦顿向职工提供其他离退休后补充福利，主要包括补充退休金津贴，医药费用报销及补充医疗保险，该等离退休后补充福利被视为设定受益计划。设定受益计划的现值以到期日与有关离退休后补充福利预计支付期相近的政府债券的利率，按估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确定。一年以上应付的部分列示于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如下：

2015年6月30日

	年初余额 经审计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经审计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148,455	1,309,016,387	(1,315,881,307)	220,283,535
职工福利费	21,900,908	99,672,985	(62,153,813)	59,420,080
社会保险费	879,915	131,320,763	(128,898,902)	3,301,7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900	102,434,910	(100,625,322)	1,884,488
工伤保险费	810,674	23,236,148	(22,729,189)	1,317,633
生育保险费	(5,659)	5,649,705	(5,544,391)	99,655
住房公积金	24,578,790	163,529,076	(162,247,139)	25,860,7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13,692,482</u>	<u>44,768,760</u>	<u>(31,405,753)</u>	<u>27,055,489</u>
	<u>288,200,550</u>	<u>1,748,307,971</u>	<u>(1,700,586,914)</u>	<u>335,921,607</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15年6月30日

	年初余额 经审计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经审计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4,056)	259,849,897	(229,870,559)	29,845,282
失业保险费	(53,790)	29,798,740	(24,900,298)	4,844,652
企业年金缴费	<u>8,613,330</u>	<u>50,702,118</u>	<u>(50,607,918)</u>	<u>8,707,530</u>
	<u>8,425,484</u>	<u>340,350,755</u>	<u>(305,378,775)</u>	<u>43,397,464</u>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应付离退休后补充福利	29,312,237	28,328,924
减: 应付离退休后补充福利 (一年内到期部分)	<u>2,363,866</u>	<u>2,451,178</u>
	<u>26,948,371</u>	<u>25,877,746</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交税费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增值税	23,536,686	28,355,340
企业所得税	35,797,990	88,225,9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301,348	35,096,903
其他税费	<u>79,398,090</u>	<u>85,105,756</u>
	<u>172,034,114</u>	<u>236,783,996</u>

各项税金及费用的缴纳基础及税、费率请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

24. 应付利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短期借款利息	227,745,920	87,070,075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762,555	12,085,145
公司债券利息	114,076,603	47,470,586
中期票据利息	<u>-</u>	<u>-</u>
	<u>353,585,078</u>	<u>146,625,806</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逾期未付利息约人民币 629,907 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工贸因资金紧张而逾期未偿付的利息(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参见附注五、19。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股利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其他股东	<u>7,328,392</u>	<u>7,210,819</u>

26.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工程及维修检验费	211,815,148	196,103,192
信用证利息	155,352,827	173,054,060
销售奖励款	129,353,299	83,623,905
应付未付的服务费	41,601,642	39,680,171
科技三项经费	35,844,338	36,091,410
代扣代缴个人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	40,263,465	41,481,319
其他(注)	<u>164,454,562</u>	<u>257,385,053</u>
	<u>778,685,281</u>	<u>827,419,110</u>

注：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3月就新兴发展(宁波)金属资源有限公司诉马钢上海工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作出二审判决，裁定马钢上海工贸应返还新兴发展(宁波)金属资源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11,481,692元，并承担相关利息损失，法院受理及财产保全费用共计人民币186,380元，合计负债人民币13,419,376元，本年已全额计提计入其他应付款。

于2015年6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的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公司 1	2,029,700	注
公司 2	2,000,000	注
公司 3	2,000,000	注
公司 4	2,000,000	注
公司 5	<u>1,600,000</u>	注
	<u>9,629,700</u>	

注：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工程和材料采购合同履行保证金，由于按照合同约定尚未达到结算期限，该款项尚未结清。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9)	<u>1,752,064,448</u>	<u>2,231,683,000</u>

28. 预计负债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决诉讼或仲裁	1,986,172	91,011	(412,194)	1,664,989
待执行亏损合同(注)	12,114,813	653,638	(666,731)	12,101,720
其他	<u>-</u>	<u>159,735</u>	<u>-</u>	<u>159,735</u>
	<u>14,100,985</u>	<u>904,384</u>	<u>(1,078,925)</u>	<u>13,926,444</u>

注： 2015年对待执行亏损合同估计的预计负债，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钢瓦顿待执行与第三方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订单的预计亏损，本期末本集团管理层预计执行该等订单的生产成本将超过订单价格，据此估计预计负债为人民币12,101,720元。

29. 长期借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保证借款	3,024,066,432	1,625,889,200
信用借款	5,018,200,000	3,743,243,254
质押借款	<u>-</u>	<u>970,000,000</u>
	<u>8,042,266,432</u>	<u>6,339,132,454</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2.4%-6.1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4%-6.15%)。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长期借款(续)

*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一年以内	1,752,064,448	2,231,683,000
一年到二年到期(含二年)	7,644,780,096	4,718,989,094
二年到五年到期(含五年)	374,988,288	1,575,107,520
五年以上	<u>22,498,048</u>	<u>45,035,840</u>
合计	<u>9,794,330,880</u>	<u>8,570,815,454</u>

30. 应付债券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公司债券—五年期	<u>2,334,866,409</u>	<u>2,332,666,298</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应付债券(续)

于2015年6月30日, 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未经审计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本期 计提利息	本期 折溢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五年期	2011 年 08 月	5 年	<u>2,340,000,000</u>	<u>2,332,666,298</u>	<u>-</u>	<u>66,606,016</u>	<u>2,200,111</u>	<u>-</u>	<u>2,334,866,409</u>

于2014年12月31日, 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经审计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 计提利息	本年 折溢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应付中期票据—									
2011 年第二期	2011 年 11 月	3 年	2,800,000,000	2,797,432,500	-	145,733,000	2,567,500	2,800,000,000	-
公司债券—三年期	2011 年 08 月	3 年	3,160,000,000	3,153,397,580	-	115,030,926	6,602,420	3,160,000,000	-
公司债券—五年期	2011 年 08 月	5 年	<u>2,340,000,000</u>	<u>2,328,266,077</u>	<u>-</u>	<u>134,316,000</u>	<u>4,400,221</u>	<u>-</u>	<u>2,332,666,298</u>
			<u>8,300,000,000</u>	<u>8,279,096,157</u>	<u>-</u>	<u>395,079,926</u>	<u>13,570,141</u>	<u>5,960,000,000</u>	<u>2,332,666,298</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应付债券(续)

中期票据

于2009年11月，本公司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在中国境内发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38亿元的中期票据，注册额度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

本公司于2010年2月4日发行了201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计人民币10亿元，票据简称10马钢MTN1，发行价格人民币100元/百元面值，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4.45%。本公司于2011年11月25日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28亿元的201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票据简称11马钢MTN1，发行价格人民币100元/百元面值，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5.73%。上述人民币38亿元中期票据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债券存续期为3年。

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1]第1177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2011年8月发行本金总额为人民币55亿元的公司债券，该债券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百元面值。该等债券中人民币3,160,000,000元由发行当日起计为期3年，并按年利率5.63%计息，票据简称“11马钢01”，而人民币2,340,000,000元则由发行当日起计为期5年，并按年利率5.74%计息，票据简称“11马钢02”。此等公司债券由集团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从发行集资的所得款项净额为人民币5,453,788,000元。其中“11马钢01”已于2014年到期支付，“11马钢02”将于2016年8月25日到期支付。

上述公司债券当期应付债券利息已计入应付利息。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为集团获得的政府专项工程拨款，变动情况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期初余额	1,186,358,849	609,637,532
本期新增	68,290,112	991,425,981
本期减少	(63,938,381)	(414,704,664)
期末余额	<u>1,190,710,580</u>	<u>1,186,358,849</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股本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注册、已发行及缴足:	股数	比例 (%)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其中: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967,751,186	77.5	-	-	-	5,967,751,186	77.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u>1,732,930,000</u>	<u>22.5</u>	-	-	-	<u>1,732,930,000</u>	<u>22.5</u>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7,700,681,186</u>	<u>100.0</u>	-	-	-	<u>7,700,681,186</u>	<u>100.0</u>
三、股份总数	<u>7,700,681,186</u>	<u>100.0</u>	-	-	-	<u>7,700,681,186</u>	<u>100.0</u>

* 除H股股息以港币支付外，所有人民币普通股(A股)和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均同股同利及有同等的投票权。上述A股和H股每股面值均为人民币1.00元。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股本(续)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注册、已发行及缴足: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变动			年末余额	
	股数	比例 (%)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其中: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967,751,186	77.5	-	-	-	5,967,751,186	77.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732,930,000	22.5	-	-	-	1,732,930,000	22.5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700,681,186	100.0	-	-	-	7,700,681,186	100.0
三、股份总数	7,700,681,186	100.0	-	-	-	7,700,681,186	100.0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资本公积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股本溢价	8,338,358,399	-	-	8,338,358,3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290,736)	-	-	(9,290,736)
合计	<u>8,329,067,663</u>	<u>-</u>	<u>-</u>	<u>8,329,067,663</u>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股本溢价	8,338,358,399	-	-	8,338,358,3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290,736)	-	-	(9,290,736)
合计	<u>8,329,067,663</u>	<u>-</u>	<u>-</u>	<u>8,329,067,663</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营业收入及成本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未经审计)		2014 年(未经审计)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932,692,635	22,086,428,702	27,968,590,418	26,967,044,526
其他业务	<u>514,828,058</u>	<u>537,862,328</u>	<u>895,761,580</u>	<u>855,889,885</u>
	<u>23,447,520,693</u>	<u>22,624,291,030</u>	<u>28,864,351,998</u>	<u>27,822,934,411</u>

*主营业务收入为销货发票金额减销售折让和退货后的净额。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未经审计	2014 年 未经审计
销售商品	23,363,065,541	28,745,019,237
提供劳务	41,343,241	54,332,930
其他	<u>43,111,911</u>	<u>64,999,831</u>
	<u>23,447,520,693</u>	<u>28,864,351,998</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销售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职工薪酬	20,665,700	17,972,704
运杂费	247,545,979	185,308,727
财产保险费	6,814,523	6,515,338
其他	<u>24,703,916</u>	<u>21,467,567</u>
	<u>299,730,118</u>	<u>231,264,336</u>

36. 管理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职工薪酬	274,452,591	251,526,452
折旧费	16,909,872	24,732,073
办公费用	115,030,154	104,791,871
审计费	3,485,507	4,710,050
其他税金	218,549,328	80,146,437
其他	<u>194,544,744</u>	<u>132,373,542</u>
	<u>822,972,196</u>	<u>598,280,425</u>

37. 财务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利息支出(注)	614,530,384	671,964,044
减: 利息收入	50,105,262	32,442,168
减: 利息资本化金额	5,776,735	5,465,733
汇兑(收益)/损失	(10,923,858)	2,685,647
其他	<u>18,134,809</u>	<u>56,745,837</u>
	<u>565,859,338</u>	<u>693,487,627</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7. 财务费用(续)

注：本集团的利息支出包括银行借款的利息及其他借款利息、公司债券利息及中期票据利息。

* 本集团的利息支出包括将于五年内偿还的银行借款的利息及其他借款利息、公司债券利息及中期票据利息；及无需五年内全部偿还的银行借款的利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利息支出：		
五年内需全部偿还的银行借款、其他借款、 公司债券及中期票据利息	614,036,619	671,964,044
无需五年内全部偿还的银行借款的利息	<u>493,765</u>	<u>-</u>
	<u>614,530,384</u>	<u>671,964,044</u>
38.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坏账(转回)/损失	(3,394,553)	455,938
其中：应收账款	397,808	-
其他应收款	-	(1,465,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3,792,361)	1,920,938
存货跌价损失	<u>370,670,670</u>	<u>343,864,457</u>
	<u>367,276,117</u>	<u>344,320,395</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投资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114,047	67,142,48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7,194,839
新收购子公司在购买日前持有的股权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投资收益(注)	2,413,62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分回股利	-	6,48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3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u>625,118</u>	<u>-</u>
	<u>44,104,484</u>	<u>74,343,808</u>

注：本公司本期收购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装备有限公司50%股权，收购前持有的该公司50%股权以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差额计入投资收益。有关该收购事项详细情况在本财务报表附注六、2中披露。

* 本集团本期间产生于上市类投资和非上市类投资的投资收益分别为人民币625,118元和人民币43,479,366元(2014年6月30日：产生于上市类投资和非上市类投资的投资收益分别为人民币6,486元和人民币74,337,322元)。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所得税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中国大陆: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397,313	41,987,993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230,764	(2,885,4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9,913,039	(37,775,340)
*香港当期所得税费用(注 2)	-	-
*海外当期所得税费用	6,167,787	17,342,126
*海外递延所得税费用	<u>4,359,598</u>	<u>-</u>
	<u>203,068,501</u>	<u>18,669,331</u>

所得税费用与亏损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亏损总额	(1,157,235,038)	(744,826,164)
按 25%适用税率计算的税项(注 1)	(289,308,760)	(186,206,541)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71,494)	1,852,952
不可抵扣的税项费用	38,576,541	31,254,470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230,764	(2,885,448)
其他减免税优惠	(2,276,530)	(2,578,954)
无须纳税的收入	(1,089,398)	(1,839,864)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和可抵扣亏损	471,376,926	195,925,171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u>(11,969,548)</u>	<u>(16,852,457)</u>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203,068,501</u>	<u>18,669,329</u>

注1: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 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注2: 本集团在香港经营子公司的所得税系根据本报告期内在香港赚取的应纳税所得额的16.5%计提。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按照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未经审计	2014 年 未经审计
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计算中		
所用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损失	(1,236,592,427)	(730,266,178)
股份数量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所用的本期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700,681,186	7,700,681,186

2015年上半年和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项目需要对基本每股收益进行调整。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4 年 1 月 1 日 经审计	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外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72,208,059)	(64,951,421)	(137,159,480)	(42,104,235)	(179,263,715)

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2,104,235)	-	(42,104,235)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42,104,235)	-	(42,104,235)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4,951,421)	-	(64,951,421)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64,951,421)	-	(64,951,421)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政府补助资金	23,521,504	6,516,240
其他	<u>1,012,830</u>	<u>14,869,361</u>
	<u>24,534,334</u>	<u>21,385,601</u>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办公费	104,475,049	105,028,723
安全生产费	52,426,744	33,684,365
差旅费及招待费	26,146,821	25,764,166
保险费	25,363,791	35,133,908
环境绿化费	25,107,688	15,151,800
科研开发费	20,196,349	12,169,048
防洪费	12,324,469	13,635,017
运杂费	10,398,796	10,400,007
其他	<u>115,505,275</u>	<u>115,503,161</u>
	<u>391,944,982</u>	<u>366,470,195</u>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政府专项拨款	<u>32,445,774</u>	<u>3,280,763</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未经审计	2014 年 未经审计
净亏损	(1,360,303,539)	(763,495,495)
加: 转回/(计提)的坏账准备	397,808	(1,465,000)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370,670,670	343,864,457
(转回)/计提的贷款减值准备	(3,792,361)	1,920,938
固定资产折旧	1,689,422,077	1,917,139,539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912,360	869,950
无形资产摊销	39,368,810	30,313,192
递延收益摊销	(63,643,381)	(48,585,751)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损失	(660,487)	520,880
专项储备的增加/(减少)	48,189,337	3,196,002
财务费用	547,724,528	634,056,143
投资收益	(44,104,484)	(74,343,8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19,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74,081,635	(35,920,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191,002	(1,854,680)
存货的(增加)/减少	(235,871,547)	22,886,5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811,402,614	(420,907,1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u>1,654,282,936</u>	<u>(220,171,215)</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628,267,978</u>	<u>1,388,043,601</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信息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未经审计	2014 年 未经审计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70,087,995	109,097,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170,087,995	109,097,300
减：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 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96,899,472</u>	<u>-</u>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u>73,188,523</u>	<u>109,097,300</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67,199,836	4,533,376,75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09,836,299	1,814,518,12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3,557,363,537</u>	<u>2,718,858,634</u>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172,143	252,0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67,027,693	4,533,124,7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267,199,836</u>	<u>4,533,376,759</u>

上述现金的期初及期末余额包括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款项。

45. 股息*

董事会建议不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派发任何中期股息(2014年6月30日: 无)。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附注五、1)	1,711,740,961	1,944,715,220	注 1
应收票据(附注五、2)	2,552,084,882	4,723,683,840	注 2
存货(附注五、6)	26,190,716	-	注 3
固定资产(附注五、12)	<u>32,354,094</u>	<u>45,662,645</u>	注 4
	<u>4,322,370,653</u>	<u>6,714,061,705</u>	

注 1: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 1,711,740,96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944,715,220 元), 包括以人民币 1,287,260,969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75,433,928 元)作为保证金, 主要用于向银行开出银行承兑汇票和履约保函的担保; 以定期存款美元 1,000,000 元, 折合人民币 6,151,08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000,000 元, 折合人民币 6,153,420 元)作为抵押向银行开立信用证; 以及财务公司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人民币 418,328,912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63,127,872 元)。

注 2: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以在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分行托管的全部票据作为质押取得人民币 980,000,000 元银行贷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970,000,000), 全部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请参见附注五、29。相关借款合同约定, 本公司需确保由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分行托管的有效票据总额度不少于人民币 1,120,000,000 元。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分行托管的应收票据共计人民币 2,386,806,482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991,221,307 元)。本公司无以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质押以获得向供应商签发的等额银行承兑汇票(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74,863,786 元)。本集团之子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165,278,400 元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质押以获得向供应商签发的等额银行承兑汇票(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57,598,747 元)。

注 3: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马钢金华有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26,190,716 元的存货因贸易纠纷受到暂时冻结。

注 4: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子公司安徽马钢嘉华以净值为人民币 32,354,09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5,662,645 元)的生产设备抵押自徽商银行取得的本金为人民币 6,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2,000,000 元)的贷款。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美元	348,973,073	6.1136	2,133,481,779	196,368,672	6.1190	1,201,579,904
欧元	21,854,234	6.8699	150,136,402	30,144,838	7.4556	224,747,854
澳元	27,905,535	4.6993	131,136,481	28,918,247	5.0174	145,094,412
港币	2,967,319	0.7886	2,340,028	279,413	0.7889	220,429
日元	70,659	0.0501	<u>3,540</u>	101,010	0.0514	<u>5,189</u>
			<u>2,417,098,230</u>			<u>1,571,647,788</u>
应收账款						
美元	25,309,160	6.1136	154,730,081	37,618,795	6.1190	230,189,407
欧元	12,826,234	6.8699	88,114,943	10,759,013	7.4556	80,214,900
澳元	4,814,150	4.6993	<u>22,623,134</u>	3,452,475	5.0174	<u>17,322,448</u>
			<u>265,468,158</u>			<u>327,726,755</u>
其他应收款						
港币	313,364	0.7886	247,119	34,781,148	0.7889	27,438,848
欧元	1,428,953	6.8699	9,816,764	4,849,516	7.4556	36,156,053
澳元	124,466	4.6993	<u>584,903</u>	136,648	5.0174	<u>685,619</u>
			<u>10,648,786</u>			<u>64,280,520</u>
应付账款						
澳元	59,974	4.6993	281,837	69,889	5.0174	350,661
欧元	8,383,269	6.8699	57,592,220	7,962,132	7.4556	59,362,471
港元	5,443,342	0.7886	<u>4,292,620</u>	42,355,222	0.7889	<u>33,414,035</u>
			<u>62,166,677</u>			<u>93,127,167</u>
其他应付款						
澳币	1,363,653	4.6993	6,408,214	3,704,070	5.0174	18,584,803
港币	196,998,259	0.7886	155,352,827	219,361,212	0.7889	173,054,060
欧元	750,385	6.8699	<u>5,155,072</u>	8,957,351	7.4556	<u>66,782,428</u>
			<u>166,916,113</u>			<u>258,421,291</u>
预收账款						
欧元	960,913	6.8699	6,601,375	-	7.4556	-
港币	982,800	0.7886	<u>775,036</u>	-	0.7889	<u>-</u>
			<u>7,376,411</u>			<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短期借款						
美元	757,704,839	6.1136	4,632,304,304	894,234,110	6.1190	5,471,818,517
欧元	-	6.8699	-	289,051	7.4556	2,155,049
			<u>4,632,304,304</u>			<u>5,473,973,566</u>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美元	52,680,000	6.1136	<u>322,064,448</u>	157,000,000	6.1190	<u>960,683,000</u>
长期借款						
美元	223,120,000	6.1136	<u>1,364,066,432</u>	126,800,000	6.1190	<u>775,889,200</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2015 年，本公司设立以下子公司，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成立日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期末实际出资额
马鞍山马钢欧邦彩板科技有限公司(「马钢欧邦彩板」)(注)	2015 年 5 月	人民币 50,000,000 元	67%	现金	-

注：2015年2月，本公司与江苏欧邦塑胶有限公司(“江苏欧邦”)签订出资人协议，于2015年5月共同出资设立马钢欧邦彩板。截至2015年6月30日，双方出资人均未出资。根据出资人协议，本公司持有马钢欧邦彩板67%的股权。本公司判断对其拥有控制权，自成立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成立日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期末实际出资额
马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人民币 30,000,000 元	100%	现金	人民币 30,000,000 元

于2015年5月28日，马钢股份与“晋西车轴”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正式收购晋西车轴持有的轨道公司50%股权。根据公开挂牌结果，马钢股份以人民币17,009万元的价格取得该股权，该价款已于2015年5月末付讫。完成收购后，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成为马钢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并于2015年8月更名为“马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轨道公司”)。

轨道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铁路货车轮轴、客车轮轴、城市轨道交通用轮轴、高速动车组轮轴和机车轮轴的研发、制造、维修、销售以及转向架的研发、制造、销售和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批发零售铁路车辆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及易制毒品）、五金交电、润滑油脂、房屋及设备租赁；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公司基于财务数据的可获取性，并考虑财务信息及时性的要求，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轨道公司的财务信息(包含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披露如下：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续)

	购买日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购买日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96,899,472	96,899,472
应收账款	7,711,204	7,711,204
应收票据	23,536,200	23,536,200
存货	683,628	683,628
其他应收款	4,048,485	4,048,485
预付账款	2,049,959	2,049,959
其他流动资产	7,029,499	7,029,499
固定资产	18,865,307	18,868,634
在建工程	71,883,353	64,438,026
无形资产	86,042,475	85,169,223
其他非流动性资产	<u>27,505,885</u>	<u>27,505,885</u>
资产总额	<u>346,255,467</u>	<u>337,940,215</u>
应付账款	62,190	62,190
应付票据	600,000	600,000
预收账款	381,704	381,704
应付工资	140,550	140,550
应交税费	1,605,297	1,605,297
其他应付款	<u>3,289,736</u>	<u>3,289,736</u>
负债总额	<u>6,079,477</u>	<u>6,079,477</u>
净资产	<u>340,175,990</u>	<u>331,860,738</u>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现金对价为人民币 170,087,995 元，与所收购股权的公允价值金额相等。

轨道公司自购买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大。

在本次收购中，本集团产生的交易成本约为人民币 26.5 万元，已计入当期损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安徽马钢嘉华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美元 8,389,000	70	-
马钢芜湖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35,000,000 元	70	27.3
马钢(慈湖)钢材加工配售有限公司(「马钢慈湖」)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30,000,000 元	-	92
马钢(广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马钢广州」)	中国广东省	中国广东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20,000,000 元	66.66	-
马钢(香港)有限公司(「马钢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制造业	港币 4,800,000 元	91	-
安徽马钢和菱实业有限公司(「和菱实业」)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30,000,000 元	71	26.39
马鞍山马钢华阳设备诊断工程有限公司(「华阳设备」)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00 元	90	-
马钢(金华) 钢材加工有限公司(「马钢金华」)	中国浙江省	中国浙江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20,000,000 元	75	-
MG 贸易发展有限公司(「MG 贸易发展」)	德国	德国	贸易	欧元 153,388	100	-
Maanshan Iron and Steel (Australia) Proprietary Limited (「马钢澳洲」)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矿产资源的 生产和销售	澳元 21,737,900	100	-
马钢(合肥)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马钢合肥钢铁」)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2,500,000,000 元	71	-
合肥供水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50,000,000 元	-	100
马钢(合肥)板材有限责任公司(「马钢合肥板材」)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	100
马钢(合肥)钢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马钢合肥加工」)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20,000,000 元	61	25.48
马钢(芜湖)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芜湖材料技术」)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50,000,000 元	71	-
马鞍山马钢废钢有限公司(「马钢废钢公司」)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0 元	100	-
马钢(重庆)材料技术有限公司(「马钢重庆材料」)	中国重庆市	中国重庆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250,000,000 元	70	-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续)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直接	间接
马钢上海工贸	中国上海市	中国上海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60,000,000 元	100	-
马钢(合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材料科技」)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0 元	70	-
广州马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广州销售」)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马钢(杭州)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杭州销售」)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马鞍山钢铁无锡销售有限公司(「马钢无锡销售」)	中国江苏省无锡市	中国江苏省无锡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马钢(重庆)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重庆销售」)	中国重庆	中国重庆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南京马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南京销售」)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马钢(武汉)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武汉销售」)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马钢(上海)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上海销售」)	中国上海市	中国上海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马鞍山长江钢铁贸易合肥有限公司(「长钢合肥」)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贸易类	人民币 30,000,000 元	-	100
马鞍山长江钢铁贸易南京有限公司(「长钢南京」)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贸易类	人民币 30,000,000 元	-	100
马鞍山长钢金属贸易有限公司(「长钢金属」)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贸易类	人民币 30,000,000 元	-	100
MG-VALDUNES S.A.S.(「马钢瓦顿」)	法国	法国	制造业	欧元 40,200,000	100	-
马钢欧邦彩板(注 1)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33,500,000	67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马钢(扬州)钢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马钢扬州加工」)	中国江苏省	中国江苏省	制造业	美元 20,000,000	71	-
安徽长江钢铁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200,000,000 元	55	-
轨道公司(注 2)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300,000,000 元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财务公司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金融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91	-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注 1: 本公司与江苏欧邦彩板共同出资新设的公司, 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 67%。
参见附注六、1。

注 2: 于 2015 年 5 月, 本公司通过公开挂牌交易取得马钢轨道交通剩余 50%的股权, 截至本期末, 本公司对马钢轨道交通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 100%。参见附注六、2。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少数股东持有的股东权益比例:		
马钢合肥钢铁	29%	29%
安徽长江钢铁	45%	45%
财务公司	<u>9%</u>	<u>9%</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马钢合肥钢铁	(78,834,082)	2,218
安徽长江钢铁	(31,080,898)	38,639,545
财务公司	<u>4,955,310</u>	<u>10,695,227</u>
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安徽长江钢铁	<u>-</u>	<u>17,250,970</u>
于资产负债表日累计的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马钢合肥钢铁	882,322,070	960,651,510
安徽长江钢铁	1,070,955,065	1,107,248,899
财务公司	<u>128,329,357</u>	<u>123,374,047</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这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销前的金额:

	马钢合肥钢铁	安徽长江钢铁	财务公司
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流动资产	1,339,967,613	1,715,837,575	1,086,786,331
非流动资产	<u>4,011,135,183</u>	<u>4,552,542,865</u>	<u>5,109,337,759</u>
资产合计	<u>5,351,102,796</u>	<u>6,268,380,440</u>	<u>6,196,124,090</u>
流动负债	(1,637,151,607)	(3,856,741,232)	(4,769,873,596)
非流动负债	<u>(671,461,292)</u>	<u>(31,739,064)</u>	<u>(368,750)</u>
负债合计	<u>(2,308,612,899)</u>	<u>(3,888,480,296)</u>	<u>(4,770,242,346)</u>
营业收入	2,592,177,840	3,000,516,983	126,613,222
净(亏损)/利润	(271,841,663)	(69,068,662)	55,058,998
综合收益总额	<u>(271,841,663)</u>	<u>(69,068,662)</u>	<u>55,058,998</u>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7,606,428)</u>	<u>137,004,257</u>	<u>151,017,937</u>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流动资产	1,479,942,018	1,756,207,510	1,381,922,412
非流动资产	<u>4,081,619,809</u>	<u>4,639,675,138</u>	<u>6,377,373,154</u>
资产合计	<u>5,561,561,827</u>	<u>6,395,882,648</u>	<u>7,759,295,566</u>
流动负债	(1,576,101,221)	(3,902,138,118)	(6,388,247,820)
非流动负债	<u>(672,869,191)</u>	<u>(33,191,420)</u>	<u>(225,000)</u>
负债合计	<u>(2,248,970,412)</u>	<u>(3,935,329,538)</u>	<u>(6,388,472,820)</u>
营业收入	4,917,761,207	9,625,460,442	365,406,944
净利润	7,648	85,865,656	118,835,859
综合收益总额	<u>7,648</u>	<u>85,865,656</u>	<u>118,835,859</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9,929,220</u>	<u>594,812,496</u>	<u>(694,125,423)</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马钢比欧西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468,000,000 元	50	-	权益法
马钢考克利尔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 元	50	-	权益法
联营企业							
河南金马能源(注 1)	中国河南省	中国河南省	制造业	人民币 326,730,000 元	36	-	权益法
盛隆化工	中国山东省	中国山东省	制造业	人民币 568,800,000 元	32	-	权益法
上海钢铁电子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 元	20	-	权益法
欣创节能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 元	20	-	权益法
安徽临涣化工(注 2)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600,000,000 元	12	-	权益法
智能停车(注 3)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20,700,000 元	-	25	权益法
马钢奥瑟亚(注 4)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美元 47,125,000 元	40	-	权益法

注1：于2015年5月29日，金源化工的全体股东以所持有的全部金源化工的股权向河南金马能源同比例增资人民币104,510,000元。增资后，河南金马能源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26,730,000元，各股东对河南金马能源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不变，其中马钢股份对河南金马能源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36%。参见附注五、10。

注2：本公司通过指定一名董事而对临涣化工具有重大影响。

注3：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马钢香港间接持有该联营公司的股权，对其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一致。

注4：2014年9月，本公司与奥瑟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奥瑟亚中国”）签订合营合同，于2015年2月共同出资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马钢奥瑟亚化工。注册资本47,125,000美元。根据合资协议，本公司持有马钢奥瑟亚化工40%的股权，对其表决权比例为40%。参见附注五、10。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本集团的重要合营企业马钢比欧西，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马钢比欧西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所有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91,344,144	303,106,68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2,988,452	232,754,244
非流动资产	<u>363,831,682</u>	<u>387,735,999</u>
资产合计	<u>755,175,826</u>	<u>690,842,680</u>
流动负债	55,056,626	67,998,135
非流动负债	<u>-</u>	<u>-</u>
负债合计	<u>55,056,626</u>	<u>67,998,135</u>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u>700,119,200</u>	<u>622,844,545</u>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350,059,600	311,422,273
调整事项	-	-
投资的账面价值	<u>350,059,600</u>	<u>311,422,273</u>
营业收入	290,689,796	574,214,269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3,334,432	4,901,552
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	-
所得税费用	25,859,167	52,300,714
净利润	77,274,656	148,306,96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77,274,656	148,306,966
收到的股利	<u>-</u>	<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河南金马能源、盛隆化工作为本集团战略伙伴从事焦炭生产，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重要联营企业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所有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河南金马能源	盛隆化工
2015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1,128,908,388	948,579,662
非流动资产	<u>965,344,019</u>	<u>1,588,389,368</u>
资产合计	<u>2,094,252,407</u>	<u>2,536,969,030</u>
流动负债	1,353,797,111	1,710,466,711
非流动负债	<u>66,546,867</u>	<u>-</u>
负债合计	<u>1,420,343,978</u>	<u>1,710,466,711</u>
少数股东权益	<u>6,177,969</u>	<u>-</u>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u>667,730,460</u>	<u>826,502,319</u>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240,382,966	264,480,742
调整事项	-	-
投资的账面价值	<u>240,382,966</u>	<u>264,480,742</u>
营业收入	1,297,846,524	1,607,534,531
所得税费用	1,175,217	11,200,492
净利润	1,211,984	58,335,997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211,984	58,335,997
收到的股利	<u>-</u>	<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河南金马能源	盛隆化工	轨道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027,213,183	764,083,433	166,700,959
非流动资产	<u>776,166,510</u>	<u>1,660,633,529</u>	<u>189,780,344</u>
资产合计	<u>1,803,379,693</u>	<u>2,424,716,962</u>	<u>356,481,303</u>
流动负债	1,221,126,900	1,656,550,643	13,528,821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u>1,221,126,900</u>	<u>1,656,550,643</u>	<u>13,528,821</u>
少数股东权益	<u>5,869,699</u>	-	-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u>576,383,094</u>	<u>768,166,319</u>	<u>342,952,482</u>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207,497,916	245,813,223	171,476,241
调整事项	-	-	-
投资的账面价值	<u>207,497,916</u>	<u>245,813,223</u>	<u>171,476,241</u>
营业收入	2,687,156,956	3,779,668,715	72,587,011
所得税费用	26,830,528	30,593,167	698
净利润	80,491,585	90,021,796	2,094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80,491,585	90,021,796	2,094
收到的股利	<u>-</u>	<u>-</u>	<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单项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542,669</u>	<u>542,669</u>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201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	-	(1,08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u>-</u>	<u>(9,275)</u>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165,840,308</u>	<u>152,832,688</u>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201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利润	(11,452,246)	12,768,25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u>(11,452,246)</u>	<u>12,768,258</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5年6月30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初始确认时	交易性			
货币资金	-	-	7,978,940,797	-	7,978,940,797
应收票据	-	-	5,939,429,030	-	5,939,429,030
应收账款	-	-	823,651,878	-	823,651,878
其他应收款	-	-	231,492,640	-	231,492,640
应收利息	-	-	1,056,415	-	1,056,415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643,422,958	-	643,422,9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26,722,160	126,722,160
	-	-	15,617,993,718	126,722,160	15,744,715,878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 金融负债	合计
	初始确认时	交易性		
短期借款	-	-	11,764,444,349	11,764,444,349
拆入资金	-	-	500,000,000	500,000,000
吸收存款	-	-	1,992,058,256	1,992,058,2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90,896,113	90,896,113
应付票据	-	-	4,958,716,744	4,958,716,744
应付账款	-	-	6,722,499,268	6,722,499,268
应付利息	-	-	353,585,078	353,585,078
应付股利	-	-	7,328,392	7,328,392
其他应付款	-	-	778,685,281	778,685,2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752,064,448	1,752,064,448
长期借款	-	-	8,042,266,432	8,042,266,432
应付债券	-	-	2,334,866,409	2,334,866,409
	-	-	39,297,410,770	39,297,410,770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14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初始确认时	交易性			
货币资金	-	-	4,654,551,519	-	4,654,551,5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6,460	(52,970)	-	-	1,073,490
应收票据	-	-	8,483,607,113	-	8,483,607,113
应收账款	-	-	856,559,860	-	856,559,860
其他应收款	-	-	255,577,937	-	255,577,937
应收利息	-	-	1,898,994	-	1,898,994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633,203,277	-	633,203,2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26,772,160	126,772,160
	<u>1,126,460</u>	<u>(52,970)</u>	<u>14,885,398,700</u>	<u>126,772,160</u>	<u>15,013,244,350</u>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 金融负债	合计
	初始确认时	交易性		
短期借款	-	-	12,058,394,894	12,058,394,894
拆入资金	-	-	500,000,000	500,000,000
吸收存款	-	-	1,199,618,850	1,199,618,850
应付票据	-	-	4,802,906,077	4,802,906,077
应付账款	-	-	6,679,288,444	6,679,288,444
应付利息	-	-	146,625,806	146,625,806
应付股利	-	-	7,210,819	7,210,819
其他应付款	-	-	827,419,110	827,419,1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231,683,000	2,231,683,000
长期借款	-	-	6,339,132,454	6,339,132,454
应付债券	-	-	2,332,666,298	2,332,666,298
	<u>-</u>	<u>-</u>	<u>37,124,945,752</u>	<u>37,124,945,752</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工具抵销

本集团在2015年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并无签订应收款项的抵销安排(2014年：无)。

3. 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未整体终止确认，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及贴现给银行的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178,796,832元和99,901,548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对上述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对上述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以应收票据为质押取得的短期借款。背书及贴现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178,796,832元 (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32,701,532元)，以应收票据质押取得的短期借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99,901,548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6,121,328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已整体终止确认，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及贴现给银行的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2,078,043,975元和642,279,379元(2014年12月31日分别为：人民币3,028,705,946元和人民币243,937,566元)。于2015年6月30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期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期大致均衡发生。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及垫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方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于、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7%(2014年：6%)和28%(2014年：24%)分别源于本集团中最大客户和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和5中。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于2015年6月30日，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合计	未逾期 未减值	逾期	
			6个月以内	6个月以上
应收账款	823,651,878	731,511,357	47,470,740	44,669,781
应收票据	5,939,429,030	5,939,429,03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722,160	126,722,160	-	-
应收利息	1,056,415	1,056,415	-	-
其他应收款	231,492,640	208,698,044	12,147,944	10,646,652
发放贷款及垫款	643,422,958	643,422,958	-	-

于2014年12月31日，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合计	未逾期 未减值	逾期	
			6个月以内	6个月以上
应收账款	856,559,860	632,472,324	186,587,479	37,500,057
应收票据	8,483,607,113	8,483,607,11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772,160	126,772,160	-	-
应收利息	1,898,994	1,898,994	-	-
其他应收款	255,577,937	244,760,396	3,759,696	7,057,845
发放贷款及垫款	633,203,277	633,203,277	-	-

于2015年6月30日，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与大量的近期无违约记录的分散化的客户有关。

于2015年6月30日，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与大量的和本集团有良好事务历史记录的客户有关。根据以往经验，由于信用质量未发生重大变化且仍被认为可全额收回，本集团认为无需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的政策是，根据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借款的账面价值，不超过80%的借款应于12个月内到期。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63%(2014年：69%)的债务在不足1年内到期。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5年6月30日

	1 年以内	1 年 至 2 年	2 年以 上至 3 年	3 年以 上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764,444,349	-	-	-	-	11,764,444,349
吸收存款	1,992,058,256	-	-	-	-	1,992,058,256
拆入资金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应付票据	4,958,716,744	-	-	-	-	4,958,716,744
应付账款	6,722,499,268	-	-	-	-	6,722,499,268
应付利息	353,585,078	-	-	-	-	353,585,078
应付股利	7,328,392	-	-	-	-	7,328,392
其他应付款	778,685,281	-	-	-	-	778,685,281
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款	90,896,113	-	-	-	-	90,896,113
一年内到期的	-	-	-	-	-	-
非流动负债	1,752,064,448	-	-	-	-	1,752,064,448
长期借款	-	7,644,780,096	284,996,096	89,992,192	22,498,048	8,042,266,432
应付债券	-	2,334,866,409	-	-	-	2,334,866,409
有息负债的利息	<u>832,278,187</u>	<u>182,772,233</u>	<u>10,685,478</u>	<u>5,102,278</u>	<u>29,981</u>	<u>1,030,868,157</u>
	<u>29,752,556,116</u>	<u>10,162,418,738</u>	<u>295,681,574</u>	<u>95,094,470</u>	<u>22,528,029</u>	<u>40,328,278,927</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2014年12月31日

		1 年 至 2 年	2 年以 上至 3 年	3 年以 上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计
	1 年以内					
短期借款	12,058,394,894	-	-	-	-	12,058,394,894
吸收存款	1,199,618,850	-	-	-	-	1,199,618,850
拆入资金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应付票据	4,802,906,077	-	-	-	-	4,802,906,077
应付账款	6,679,288,444	-	-	-	-	6,679,288,444
应付利息	146,625,806	-	-	-	-	146,625,806
应付股利	7,210,819	-	-	-	-	7,210,819
其他应付款	827,419,110	-	-	-	-	827,419,11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2,231,683,000	-	-	-	-	2,231,683,000
长期借款	-	4,718,989,094	1,485,035,840	90,071,680	45,035,840	6,339,132,454
应付债券	-	2,332,666,298	-	-	-	2,332,666,298
有息负债的利息	<u>874,583,856</u>	<u>267,671,461</u>	<u>29,771,430</u>	<u>7,031,345</u>	<u>552,540</u>	<u>1,179,610,632</u>
	<u>29,327,730,856</u>	<u>7,319,326,853</u>	<u>1,514,807,270</u>	<u>97,103,025</u>	<u>45,588,380</u>	<u>38,304,556,384</u>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基准点 增加/(减少)	净利润 增加/(减少)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50	(629,108)
美元	50	(58,238)
人民币	(50)	629,108
美元	(50)	58,238
-		
2014 年		
人民币	50	(21,150,000)
美元	50	(6,512,146)
人民币	(50)	21,150,000
美元	(50)	6,512,146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于中国国内开展，绝大多数交易以人民币结算，同时另有部分销售、采购和借贷业务须以美元和欧元结算。这些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会影响本集团的经营业绩。

本集团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和汇率风险敞口请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47。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欧元、日元、澳元和港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汇率 增加/(减少)	净利润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注)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30,726,558)	-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1%)	(344,963)	2,653,983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1%)	27	-
人民币对澳元贬值	(1%)	123,885	2,472,889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	(1,195,389)	1,398,227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30,726,558	-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1%	344,963	(2,653,983)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1%	(27)	-
人民币对澳元升值	1%	(123,885)	(2,472,889)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	1,195,389	(1,398,227)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43,324,661)	-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1%)	1,596,141	3,144,526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1%)	39	-
人民币对澳元贬值	(1%)	1,220,639	2,293,460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	(1,252,468)	1,265,060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43,324,661	-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1%	(1,596,141)	(3,144,526)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1%	(39)	-
人民币对澳元升值	1%	(1,220,639)	(2,293,460)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	1,252,468	(1,265,060)

注：不包括留存收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的约束。2015年上半年和2014年度，资本管理的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于2015年上半年和2014年，本集团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化对本集团的经营利润产生了不利影响。另外，本集团通过银行借款来确保足够的经营现金流。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本集团的政策将使该杠杆比率保持在50%与60%之间。净负债包括吸收存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应付债券、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等，减去货币资金。资本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总资本，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拆入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吸收存款	1,992,058,256	1,199,618,8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896,113	-
短期借款	11,764,444,349	12,058,394,894
应付票据	4,958,716,744	4,802,906,077
应付账款	6,722,499,268	6,679,288,444
应付职工薪酬	381,682,937	299,077,212
应付利息	353,585,078	146,625,806
应付股利	7,328,392	7,210,819
其他应付款	778,685,281	827,419,1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2,064,448	2,231,683,000
长期借款	8,042,266,432	6,339,132,454
应付债券	2,334,866,409	2,332,666,2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6,948,371	25,877,746
减：货币资金	<u>7,978,940,797</u>	<u>4,654,551,519</u>
净负债	<u>31,727,101,281</u>	<u>32,795,349,191</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总资本	<u>22,012,631,920</u>	<u>23,295,565,989</u>
调整后资本	<u>22,012,631,920</u>	<u>23,295,565,989</u>
资本和净负债	<u>53,739,733,201</u>	<u>56,090,915,180</u>
杠杆比率	<u>59%</u>	<u>58%</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5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	重要可观察	重要不可观察	
	报价	输入值	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2.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15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	重要可观察	重要不可观察	
	报价	输入值	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	8,042,266,432	-	8,042,266,432
应付债券	-	<u>2,334,866,409</u>	-	<u>2,334,866,409</u>

3. 公允价值估值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以下是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的金融工具、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8,042,266,432	6,339,132,454	8,042,266,432	6,339,132,454
应付债券	<u>2,334,866,409</u>	<u>2,332,666,298</u>	<u>2,334,866,409</u>	<u>2,332,666,298</u>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吸收存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本集团的财务团队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团队直接向财务负责人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团队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财务负责人审核批准。出于中期和年度财务报表目的，每年两次与审计委员会讨论估值流程和结果。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借款、应付中期票据及应付公司债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15年6月30日，针对长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人民币元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集团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安徽省	高海建	制造业	6,298,290,000	45.535	45.535	150509144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集团公司。

2. 子公司

子公司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4. 其他关联方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安徽江南钢铁材料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比亚西钢筋焊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高级技工学校(安徽马钢技师学院)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注 1)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罗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输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张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冶金科技职业学院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博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钢晨钢铁物流园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钢晨氢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马钢电气修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马钢嘉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马钢矿山岩土工程勘察联合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神马冶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市旧机动车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市长江船舶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钢集团测绘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钢集团康诚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钢集团康泰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钢集团绿能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钢集团裕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钢联合电钢轧辊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钢实业生兴炉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马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马钢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粤海马钢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铜陵远大石灰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省郑蒲港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注 2)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4. 其他关联方 (续)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
马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注 3)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祥云科技有限公司(注 3)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合肥店埠河港务有限公司(注 3)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注1: 本期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和马鞍山马钢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已被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合并后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存续, 被吸收三家公司解散注销。

注2: 本年名称变更的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变更前名称为“马鞍山中联海运有限公司”。

注3: 本年新增的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向关联方采购铁矿石

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集团公司	(i) 1,194,385,109	20	1,621,425,669	15
马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马钢国贸”)	(i) 106,648,389	2	-	-
铜陵远大石灰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铜陵远大”)	(i) <u>32,873,054</u>	<u>1</u>	<u>20,827,419</u>	<u>1</u>
	<u>1,333,906,552</u>	<u>23</u>	<u>1,642,253,088</u>	<u>16</u>

- (i) 本公司向集团公司购入铁矿石, 其价格条款是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于2014年12月2日印发《矿石定价协议》所规定, 即按照普氏指数为基础确定价格。本集团向铜陵远大及本集团子公司马钢国贸购入铁矿石, 其价格条款是根据双方协商而定。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注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集团公司	(ii)	2,641,519	-	22,864,656	2
安徽马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ii)	282,969,379	28	297,724,994	23
欣创节能	(ii)	117,797,625	12	152,431,537	12
安徽马钢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ii)	105,310,040	10	118,424,531	9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ii)	100,506,779	10	95,290,367	7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ii)	98,032,945	10	83,465,113	6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ii)	77,607,775	8	-	-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ii)	76,887,078	8	83,339,755	6
马钢国贸	(ii)	41,291,946	4	-	-
安徽马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ii)	39,632,590	4	81,621,286	6
安徽马钢输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ii)	32,759,260	3	-	-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ii)	2,236,126	-	-	-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ii)	-	-	122,225,241	9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ii)	-	-	108,590,185	8
其他	(ii)	<u>36,069,608</u>	<u>3</u>	<u>148,996,287</u>	<u>12</u>
		<u>1,013,742,670</u>	<u>100</u>	<u>1,314,973,952</u>	<u>100</u>

- (ii) 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本集团提供若干服务,包括在职培训、膳食及卫生服务、环境及卫生服务和道路维护和厂区绿化服务、电讯服务、运输合同服务、设备维修保养服务、工程设计服务等,并根据本集团与集团公司签订的服务协议所规定的协议价收取费用。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 向关联方支付代理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注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集团公司	(iii)	-	-	-	-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iii)	981,489	97	9,178,051	99
马鞍山神马冶金有限责任公司	(iii)	<u>34,150</u>	<u>3</u>	<u>35,397</u>	<u>1</u>
		<u>1,015,639</u>	<u>100</u>	<u>9,213,448</u>	<u>100</u>

(iii) 本集团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其他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等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4) 向关联方支付租赁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注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集团公司	(iv)	<u>24,264,900</u>	<u>100</u>	<u>24,264,900</u>	<u>100</u>

(iv) 本集团向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租入办公楼，并根据本集团与该等公司的协商价格支付租赁费。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5)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注	金额 人民币元	同类 交易(%)	金额 人民币元	同类 交易(%)
集团公司	(iii)	-	-	-	-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iii)	158,692,829	15	16,799,600	-
欣创节能	(iii)	49,815,703	5	28,643,866	-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iii)	20,632,064	2	-	-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iii)	7,033,774	1	5,790,660	-
安徽马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iii)	5,053,376	1	-	-
马钢集团康诚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iii)	264,394	-	418,400	-
安徽马钢输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iii)	235,499	-	-	-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iii)	-	-	121,308,744	2
马钢联合电钢轧辊有限公司	(iii)	-	-	8,436,488	-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iii)	-	-	5,852,800	-
马钢国贸	(iii)	-	-	3,366,700	-
马鞍山马钢嘉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iii)	-	-	608,375	-
其他	(iii)	<u>-</u>	<u>-</u>	<u>7,710,290</u>	<u>1</u>
		<u>241,727,639</u>	<u>24</u>	<u>198,935,923</u>	<u>3</u>

(iii) 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其他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等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6)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的收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未经审计		2014 年 未经审计	
	注	金额 人民币元	同类 交易(%)	金额 人民币元	同类 交易(%)
集团公司	(iii)	2,767,026	1	15,656,810	7
欣创节能	(iii)	26,502,947	14	51,122,276	23
马鞍山马钢嘉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iii)	15,487,144	8	-	-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iii)	15,133,274	8	64,888,355	29
安徽马钢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iii)	6,807,917	4	8,329,832	4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iii)	5,504,858	3	-	-
安徽马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iii)	4,720,432	2	6,206,203	3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iii)	2,957,484	2	3,453,744	2
安徽马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iii)	2,086,531	1	3,131,914	1
安徽马钢输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iii)	1,343,980	1	5,652,182	2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iii)	784,666	-	1,159,281	1
安徽马钢张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iii)	99,749	-	-	-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iii)	-	-	27,794,492	12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iii)	-	-	5,398,715	2
其他	(iii)	<u>4,418,630</u>	<u>2</u>	<u>5,930,644</u>	<u>2</u>
		<u>88,614,638</u>	<u>46</u>	<u>198,724,448</u>	<u>88</u>

(iii) 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其他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等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7) 向关联方销售钢材及其他副产品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iii)	92,279,075	-	-	-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iii)	10,633,056	-	31,689,393	-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iii)	2,918,810	-	-	-
马钢国贸	(iii)	901,066	-	48,893,911	-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iii)	-	-	160,787,768	1
马鞍山马钢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iii)	-	-	75,674,770	-
其他	(iii)	-	-	3,374,501	-
		106,732,007	-	320,420,343	1

(iii) 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其他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等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8) 向关联方支付的金融服务利息支出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集团公司	(v)	6,008,655	55	3,251,481	47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v)	732,114	7	808,532	12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v)	574,004	5	548,273	8
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v)	572,405	5	-	-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v)	550,573	5	421,947	6
马钢国贸	(v)	396,138	4	410,474	6
欣创节能	(v)	-	-	7,759	-
其他	(v)	<u>2,062,666</u>	<u>19</u>	<u>1,438,919</u>	<u>21</u>
		<u>10,896,555</u>	<u>100</u>	<u>6,887,385</u>	<u>100</u>

(v) 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存款并向其支付存款利息，于本期间，财务公司吸收存款的利率范围为0.42% - 3.30%(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0.385% - 3.30%)。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9) 向关联方收取的金融服务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注	金额 人民币元	同类 交易(%)	金额 人民币元	同类 交易(%)
集团公司	(vi)	1,971,500	13	10,844,250	54
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vi)	9,589,200	62	-	-
安徽马钢罗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vi)	2,225,764	14	2,011,942	10
安徽马钢比亚西钢筋焊网有限公司	(vi)	950,472	6	633,278	3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vi)	613,600	4	6,510,308	32
欣创节能	(vi)	109,506	1	-	-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vi)	75,360	-	-	-
马钢国贸	(vi)	75,000	-	-	-
其他	(vi)	<u>-</u>	<u>-</u>	<u>160,122</u>	<u>1</u>
		<u>15,610,402</u>	<u>100</u>	<u>20,159,900</u>	<u>100</u>

(vi) 本集团财务公司向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贷款、贴现以及委托贷款服务并获取相应贷款利息收入、贴现利息收入以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贷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同类型中国人民银行所定的利率范围；提供其他金融服务的收费不低于同期同类型中国人民银行所公布的标准收费。

(10) 向联营企业收取租赁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注	金额 人民币元	同类 交易(%)	金额 人民币元	同类 交易(%)
马钢智能停车	(vii)	<u>59,270</u>	<u>18</u>	<u>81,421</u>	<u>16</u>

(vii) 本公司与智能停车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等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1) 向联营企业支付租赁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马钢智能停车	(vii)	<u>7,476</u>	<u>=</u>	<u>7,476</u>	<u>=</u>

(vii) 本公司与智能停车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等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12) 向联营企业采购焦炭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盛隆化工	(viii)	<u>47,398,176</u>	<u>13</u>	<u>-</u>	<u>=</u>

(viii) 本集团与盛隆化工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等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13) 向联营企业销售焦副产品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盛隆化工	(viii)	<u>=</u>	<u>=</u>	<u>606,317</u>	<u>=</u>

(viii) 本集团与盛隆化工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等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4) 向联营企业销售车轮产品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轨道公司	(ix)	<u>1,199,500</u>	<u>-</u>	<u>45,377,173</u>	<u>7</u>

(ix) 本集团与轨道公司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公司双方协商而定。本期马钢股份完成对该公司的收购，该公司成为马钢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从2015年6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此处披露的交易金额为2015年前5个月的交易金额。

(15) 向合营企业收取租赁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马钢比欧西	(x)	<u>1,250,000</u>	<u>100</u>	<u>625,000</u>	<u>100</u>

(x) 本集团与马钢比欧西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16) 向合营企业收取供能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马钢比欧西	(x)	<u>142,164,333</u>	<u>57</u>	<u>129,987,870</u>	<u>46</u>

(x) 本集团与马钢比欧西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7) 向合营企业收取公用事业及设施使用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未经审计	金额	未经审计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马钢比欧西	(x)	<u>5,742,143</u>	<u>100</u>	<u>2,675,174</u>	<u>100</u>

(x) 本集团与马钢比欧西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18) 向合营企业收取蒸汽使用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未经审计	金额	未经审计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马钢比欧西	(x)	<u>2,128,548</u>	<u>100</u>	<u>2,049,322</u>	<u>100</u>

(x) 本集团与马钢比欧西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19) 向合营企业收取电话费和宽带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未经审计	金额	未经审计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马钢比欧西	(x)	<u>16,307</u>	<u>100</u>	<u>—</u>	<u>—</u>

(x) 本集团与马钢比欧西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0) 向合营企业采购气体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金额	同类	金额	同类
注	人民币元	交易(%)		人民币元	交易(%)
马钢比欧西	(x)	<u>286,932,347</u>	<u>100</u>	<u>267,025,095</u>	<u>100</u>

(x) 本集团与马钢比欧西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上述之(i)至(x)交易为本集团与关联公司在日常业务中进行的交易。

(21) 接受关联方担保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注释	被担保方 名称	担保 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集团公司	(xi)	本公司	24.62 亿元	2012.2	2020.7	截止报告签署日 尚未履行完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	被担保方 名称	担保 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集团公司	(xi)	本公司	16.87 亿元	2012.2	2020.7	截止报告签署日 尚未履行完毕

(xi) 于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集团公司无偿为本集团新增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约人民币24.62亿元(2014年度集团新增银行借款及债券担保：约人民币16.87亿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集团公司无偿为本集团部分银行借款及公司债券提供担保余额共计约人民币61.36亿元(2014年12月31日：无偿为本集团部分银行借款及公司债券提供担保余额约人民币61.27亿元)。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2) 关联方资金拆入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注释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	(xii)	80,000,000 元	2015.03.27	2016.03.25
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	(xii)	30,000,000 元	2015.05.04	2016.05.0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	(xii)	50,000,000 元	2014.03.26	2015.03.26

(xii) 2015年3月27日和2015年5月4日，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委托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两笔为期一年的短期借款，分别为人民币80,000,000元和人民币30,000,000元，年利率均为4.815%，且均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本公司计利息分别为人民币1,027,200元和人民币232,725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尚未支付。2014年3月26日的该笔短期委托借款为人民币50,000,000元，已于2015年3月26日到期还款并支付相应利息。

(23) 本集团其他应收、预付、应付及预收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24) 本期间，本集团无从集团公司取得的长期委托借款 (2014年度：无)。

(25) 根据2014年12月16日财务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之协议期限内，未偿还贷款每日结余的最高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其他金融服务之服务费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该等年度上限乃根据马钢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对同期资金和营运需要的预期制定对于每日存款的最高要求。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u>应收账款:</u>		
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集团公司	2,118,071	2,816,544
马鞍山马钢嘉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15,187,170	544,153
安徽马钢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6,506,981	5,748,232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695,517	3,812,030
马鞍山马钢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6,119,222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	1,753,486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79,410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u>2,790,468</u>	<u>1,960,360</u>
	<u>29,298,207</u>	<u>22,933,437</u>
<u>预付款项:</u>		
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集团公司	7,242,363	1,005,813
马钢联合电钢轧辊有限公司	29,483,617	21,124,699
马钢国贸	28,609,703	6,327,020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2,923,384	-
欣创节能	8,461,000	-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u>3,583,108</u>	<u>78,840</u>
	<u>100,303,175</u>	<u>28,536,372</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u>其他应收款项:</u>		
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	-	50,000,000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u>20,490</u>	<u>-</u>
	<u>20,490</u>	<u>50,000,000</u>
<u>应付账款:</u>		
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集团公司	396,653,563	11,189,996
欣创节能	70,060,216	45,141,666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68,218,966	106,696,086
安徽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5,112,404	32,004,943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2,877,839	28,793,993
安徽马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7,721,213	15,077,242
马鞍山神马冶金有限责任公司	20,981,757	39,582,938
安徽马钢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19,473,342	22,706,589
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12,696,729	2,667,027
马钢国贸	10,296,886	1,482,941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98,948	17,239,383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15,517,235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	34,279,512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u>15,635,307</u>	<u>21,936,337</u>
	<u>749,527,170</u>	<u>494,315,888</u>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马鞍山马钢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u>46,246,731</u>	<u>48,450,879</u>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盛隆化工有限公司	207,497	207,497
安徽马钢智能立体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u>6,230</u>	<u>-</u>
	<u>213,727</u>	<u>207,497</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续)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u>预收款项:</u>		
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集团公司	202,533	119,081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81,663,776	81,976,436
安徽马钢比亚西钢筋焊网有限公司	10,908,502	15,705,613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9,605,981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u>11,448,596</u>	<u>6,874,734</u>
	<u>104,223,407</u>	<u>134,281,845</u>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河南金马能源	-	121,475
盛隆化工	<u>350,473</u>	<u>-</u>
	<u>350,473</u>	<u>121,475</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续)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u>其他应付款:</u>		
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集团公司	-	1,000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5,652,549	5,122,585
安徽马钢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7,421,325	9,012,556
欣创节能	5,903,742	4,774,704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5,741,742	1,148,836
马鞍山马钢电气修造有限公司	103,822	1,924,365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	7,576,686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551,706
马鞍山马钢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1,936,153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u>2,536,487</u>	<u>653,824</u>
	<u>37,359,667</u>	<u>34,702,415</u>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马钢比欧西	<u>-</u>	<u>70,000</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续)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u>应收票据:</u>		
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7,500,000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57,424,751	146,890,062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36,748,400	-
欣创节能	4,955,560	2,500,000
安徽马钢比亚西钢筋焊网有限公司	450,000	16,987,140
马鞍山马钢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8,192,625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100,000
	<u>99,578,711</u>	<u>202,169,827</u>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注)	-	<u>17,300,000</u>
<u>贴现及发放贷款</u>		
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集团公司	-	130,000,000
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461,672,958	-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9,250,000	-
安徽马钢罗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125,208,138
安徽马钢比亚西钢筋焊网有限公司	-	40,000,000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	354,900,000
	<u>490,922,958</u>	<u>650,108,138</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续)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u>吸收存款</u>		
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集团公司	747,604,180	661,677,218
马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511,456,495	-
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107,299,581	-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36,829,220	86,435,768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20,920,547	18,228,651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u>346,270,570</u>	<u>343,868,215</u>
	<u>1,870,380,593</u>	<u>1,110,209,852</u>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注)	<u>-</u>	<u>1,007,522</u>

本集团财务公司为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吸收存款业务的收费根据双方协商而定。

注：2015年马钢股份取得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50%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对轨道公司持股比例达100%，本期已不属于联营企业，并更名为马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于2015年6月30日，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中，本公司应收及应付子公司的往来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292,903,649元(2014年：人民币732,584,993元)和人民币4,833,838,545元(2014年：人民币6,103,757,192元)，该往来款均无抵押、不计利息，且需要偿还。

7.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与关联方相关的重大承诺。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人民币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人民币千元
资本承诺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5,506,780	6,734,321
已签约但尚未拨备	<u>6,863,236</u>	<u>6,102,529</u>
	<u>12,370,016</u>	<u>12,836,850</u>
投资承诺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	-
已签约但尚未履行	<u>136,873</u>	<u>159,143</u>

本集团本期间不存在应占合营企业资本承诺的事项(2014年：无)

2. 或有事项

所得税差异

2007年6月，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境外上市公司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7]664号)，要求对执行15%优惠税率的9家境外上市公司已到期优惠政策仍在执行的，相关地方税务局必须立即予以纠正。以往年度适用已到期税收优惠政策所产生的所得税差异，应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属于上述九家公司之一，而且在以往年度执行了15%的优惠税率。在了解上述情况后，本公司与主管税务机关就此问题进行了全面沟通，并按照接到主管税务机关的通知，将2007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自原来的15%调整至33%。本公司未被追缴以前年度的所得税差异。

基于主管税务机关的通知及本公司与主管税务机关的沟通，本公司董事认为，在目前阶段尚不能确定主管税务机关是否将追缴以前年度的所得税差异，并无法可靠地估计此事的最终结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中并未针对可能产生的以前年度所得税差异提取准备或做出调整。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未决诉讼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存在如下未决诉讼：

浙江五矿三星进出口有限公司及浙江五矿三和进出口有限公司因买卖货款纠纷起诉上海工贸，涉及索赔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1,477,659 元及人民币 34,345,800 元。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案已裁定移送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待开庭审理。

个人承包商邱果因建筑工程款纠纷起诉马钢合肥钢铁，涉及索赔金额为人民币 8,173,579 元。涉案工程项目经总包方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十七冶”)层层转包后最终由个人承包商邱果实际施工，马钢合肥钢铁已与十七冶结清所有工程款。该案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请，原告不服，已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待开庭审理。

浙江五矿裕达进出口有限公司诉马钢(金华)钢材加工有限公司(“马钢金华”)财产损害赔偿纠纷诉讼案，涉及索赔金额人民币 7,680,000 元，审理法院为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该案于 2014 年 6 月份由原告起诉至法院。2015 年 5 月，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驳回浙江五矿裕达进出口有限公司关于要求马钢金华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诉讼请求。原告不服，已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目前，该案尚待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管理层对上述事项的可能结果进行了评估，本集团相信根据现有的资料及信息，已在合并财务报告中对上述诉讼事项的影响进行充分体现。

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相信不存在其他可能会对合并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发行中期票据

于 2015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3 年，起息日为 2015 年 7 月 9 日，兑付日为 2018 年 7 月 9 日；于 2015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 201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本公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3 年，起息日为 2015 年 8 月 6 日，兑付日为 2018 年 8 月 6 日。截至本报告报出日，票据募集资金已全额到账。

收购马钢合肥板材

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马钢合肥板材（合肥钢铁之全资子公司）收购合肥供水（合肥钢铁另一全资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批准本公司向合肥钢铁收购马钢合肥板材 71%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直接持有马钢合肥板材 71%的股权，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剩余 29%股权，该股权结构与合肥钢铁的股权结构一致。截至本报告报出日，以上收购事项尚未完成。

控股股东增持

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集团公司《关于计划增持马钢股份 A 股股票的函》，该函中表示：经董事会批准，集团公司计划通过全资子公司马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合法合规的方式，以适当价格增持不低于人民币 4.09 亿元马钢股份 A 股，增持计划全部实施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截至本报告报出日，该增持尚未完成。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根据经营租赁安排对外租出若干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限为 2-18 年。于经营租赁期间,每期所收到的租金数额固定。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剩余租赁期		
1 年以内(含 1 年)	1,250,000	1,25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250,000	1,25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250,000	1,250,000
3 年以上	<u>5,782,534</u>	<u>6,407,534</u>
	<u>9,532,534</u>	<u>10,157,534</u>

2.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分为两个经营分部:

- 钢铁产品及其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本公司以及除财务公司以外的其他子公司;
- 金融服务:财务公司。

由于财务公司主要向集团内部提供金融服务,本公司未将金融服务作为单独的报告分部。因此,本集团集中于钢铁产品及其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业务,无需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其他信息

产品和劳务信息

对外主营交易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未经审计	2014 年 未经审计
钢材销售	21,868,666,090	26,505,766,957
钢坯生铁销售	312,867,822	447,844,013
焦化副产品销售	259,279,825	500,456,377
其他	<u>491,878,898</u>	<u>514,523,071</u>
	<u>22,932,692,635</u>	<u>27,968,590,418</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续)

地理信息

对外主营交易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中国大陆	20,961,884,860	26,790,198,483
海外地区	<u>1,970,807,775</u>	<u>1,178,391,935</u>
	<u>22,932,692,635</u>	<u>27,968,590,418</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5 年	2014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中国大陆	42,014,234,109	42,622,288,089
海外地区	<u>227,911,747</u>	<u>229,068,752</u>
	<u>42,242,145,856</u>	<u>42,851,356,841</u>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不依赖单一客户，从任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出总收入的10%。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续)

3. 其他财务信息*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资产	25,603,483,605	24,885,202,986	19,680,883,945	19,513,095,013
减: 流动负债	<u>32,212,278,204</u>	<u>32,704,550,056</u>	<u>23,873,165,630</u>	<u>25,444,155,376</u>
净流动负债	(<u>6,608,794,599</u>)	(<u>7,819,347,070</u>)	(<u>4,192,281,685</u>)	(<u>5,931,060,363</u>)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总资产	68,319,390,649	68,511,174,810	58,134,018,379	58,467,539,306
减: 流动负债	<u>32,212,278,204</u>	<u>32,704,550,056</u>	<u>23,873,165,630</u>	<u>25,444,155,376</u>
净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36,107,112,445</u>	<u>35,806,624,754</u>	<u>34,260,852,749</u>	<u>33,023,383,930</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信用期通常为30至90日。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1 年以内	1,772,736,531	1,261,672,931
1 至 2 年	48,697,791	34,257,970
2 至 3 年	174,972	10,394,544
3 年以上	<u>8,597,158</u>	<u>8,364,459</u>
	1,830,206,452	1,314,689,904
减: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13,382,203</u>	<u>13,382,203</u>
	<u>1,816,824,249</u>	<u>1,301,307,701</u>

应收账款的余额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		比例		(%)		比例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	1,809,159,621	99	(6,927,040)	0	1,300,365,130	99	(6,927,040)	1
其他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	<u>21,046,831</u>	<u>1</u>	(6,455,163)	31	<u>14,324,774</u>	<u>1</u>	(6,455,163)	45
	<u>1,830,206,452</u>	<u>100</u>	(13,382,203)		<u>1,314,689,904</u>	<u>100</u>	(13,382,203)	

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十四、4。

于2015年6月30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u>6,927,040</u>	(6,927,040)	100%	无法收回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 应收账款 (续)

于2014年12月31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u>6,927,040</u>	<u>(6,927,040)</u>	100%	无法收回

本期间无计提坏账准备(2014年: 无), 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2014年: 无)。

本期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14年: 无)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1 年以内	164,434,349	37,591,747
1 至 2 年	35,494,015	19,302,449
2 至 3 年	385,903,234	483,867,376
3 年以上	<u>59,686,234</u>	<u>6,350,420</u>
	645,517,832	547,111,992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385,288,989</u>	<u>385,288,989</u>
	<u>260,228,843</u>	<u>161,823,003</u>

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十四、4。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		比例		(%)		比例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	628,392,819	97	(380,758,075)	61	527,576,896	96	(380,758,075)	72
其他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	<u>17,125,013</u>	<u>3</u>	<u>(4,530,914)</u>	26	<u>19,535,096</u>	<u>4</u>	<u>(4,530,914)</u>	23
	<u>645,517,832</u>	<u>100</u>	<u>(385,288,989)</u>		<u>547,111,992</u>	<u>100</u>	<u>(385,288,989)</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5年6月30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60,939,960	(60,939,960)	100%	注
公司 2	127,685,367	(127,685,367)	100%	注
公司 3	37,243,732	(37,243,732)	100%	注
公司 4	132,186,434	(132,186,434)	100%	注
公司 5	92,302,582	(20,302,582)	22%	注
公司 6	<u>2,400,000</u>	<u>(2,400,000)</u>	100%	注
	<u>452,758,075</u>	<u>(380,758,075)</u>	84%	

于2014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60,939,960	(60,939,960)	100%	注
公司 2	127,685,367	(127,685,367)	100%	注
公司 3	37,243,732	(37,243,732)	100%	注
公司 4	132,186,434	(132,186,434)	100%	注
公司 5	92,302,582	(20,302,582)	22%	注
公司 6	<u>2,400,000</u>	<u>(2,400,000)</u>	100%	注
	<u>452,758,075</u>	<u>(380,758,075)</u>	84%	

注：因其他应收款长期未收回，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将其计提坏账。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本期间, 本公司未计提坏账准备(2014年: 人民币75,244,560元), 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2014年: 无)。

本期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14年: 无)。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583,358,076	434,070,112
钢材期货保证金	35,441,438	63,733,481
预付进口关税及增值税保证金	20,356,627	22,575,508
其他	<u>6,361,691</u>	<u>26,732,891</u>
	645,517,832	547,111,992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385,288,989</u>	<u>385,288,989</u>
	<u>260,228,843</u>	<u>161,823,003</u>

于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公司 1	132,186,434	26	往来款	2-3 年	132,186,434
公司 2	127,685,368	25	往来款	2-3 年	127,685,368
公司 3	92,302,582	18	往来款	2-3 年	20,302,582
公司 4	60,939,960	12	往来款	2-3 年	60,939,960
公司 5	<u>37,243,732</u>	<u>7</u>	往来款	2-3 年	<u>37,243,732</u>
	<u>450,358,076</u>	<u>88</u>			<u>378,358,076</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公司 1	132,186,434	24	往来款	2-3 年	132,186,434
公司 2	127,685,368	23	往来款	2-3 年	127,685,368
公司 3	92,302,582	17	往来款	2-3 年	20,302,582
公司 4	60,939,960	11	往来款	2-3 年	60,939,960
公司 5	<u>37,243,732</u>	<u>7</u>	往来款	2-3 年	<u>37,243,732</u>
	<u>450,358,076</u>	<u>82</u>			<u>378,358,076</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合营企业 (i)	350,602,269	311,964,945
联营企业 (i)	668,237,491	775,727,025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 (ii)	<u>5,850,572,885</u>	<u>5,514,554,521</u>
小计	6,869,412,645	6,602,246,49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60,000,000</u>	<u>60,000,000</u>
合计	<u>6,809,412,645</u>	<u>6,542,246,491</u>

* 上述以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及以成本核算的子公司投资均为非上市投资。

本期间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十四、4。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i) 联合营企业

2015年6月30日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账面 价值	期末减值 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现金 股利	计提减值 准备		
合营企业										
马钢比欧西	311,422,276	-	-	38,637,324	-	-	-	-	350,059,600	-
马钢考克利尔	542,669	-	-	-	-	-	-	-	542,669	-
联营企业										
河南金马能源	207,497,916	37,623,600	-	(4,738,550)	-	-	-	-	240,382,966	-
盛隆化工	245,813,223	-	-	18,667,519	-	-	-	-	264,480,742	-
上海钢铁电子	30,977,774	-	-	817,702	-	-	-	-	31,795,476	-
欣创节能	30,967,723	-	-	1,971,184	-	-	-	-	32,938,907	-
轨道公司	171,476,241	-	(165,930,369)	(5,545,872)	-	-	-	-	-	-
金源化工	45,794,148	-	(37,623,600)	(8,170,548)	-	-	-	-	-	-
安徽临涣化工	43,200,000	28,800,000	-	-	-	-	-	-	72,000,000	-
马钢奥瑟亚化工	-	27,737,594	-	(1,098,194)	-	-	-	-	26,639,400	-
	<u>1,087,691,970</u>	<u>94,161,194</u>	<u>(203,553,969)</u>	<u>40,540,565</u>	<u>-</u>	<u>-</u>	<u>-</u>	<u>-</u>	<u>1,018,839,760</u>	<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i) 联合营企业(续)

201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 价值	年末减值 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现金 股利	计提减值 准备		
合营企业										
马钢比欧西	313,268,792	-	-	72,066,471	-	2,087,013	(76,000,000)	-	311,422,276	-
马钢考克利尔	551,944	-	-	(9,275)	-	-	-	-	542,669	-
联营企业										
河南金马能源	187,806,274	-	-	19,691,642	-	-	-	-	207,497,916	-
盛隆化工	213,088,920	-	-	32,283,993	-	440,310	-	-	245,813,223	-
上海钢铁电子	37,966,695	-	-	5,011,079	-	-	(12,000,000)	-	30,977,774	-
欣创节能	25,530,298	-	-	5,157,181	-	280,244	-	-	30,967,723	-
轨道公司	126,765,329	45,000,000	-	(289,088)	-	-	-	-	171,476,241	-
金源化工	41,555,808	-	-	4,238,340	-	-	-	-	45,794,148	-
安徽临涣化工	-	43,200,000	-	-	-	-	-	-	43,200,000	-
	<u>946,534,060</u>	<u>88,200,000</u>	<u>-</u>	<u>138,150,343</u>	<u>-</u>	<u>2,807,567</u>	<u>(88,000,000)</u>	<u>-</u>	<u>1,087,691,970</u>	<u>-</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ii) 子公司投资

2015年6月30日

		本期变动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减值准备	宣告现金股利
安徽马钢嘉华	44,443,067	-	-	-	-	44,443,067	-	-
马钢芜湖	8,225,885	-	-	-	-	8,225,885	-	-
马钢广州	80,000,000	-	-	-	-	80,000,000	-	-
马钢香港	21,146,421	-	-	-	-	21,146,421	-	-
MG 贸易发展	1,573,766	-	-	-	-	1,573,766	-	-
和菱实业	21,478,316	-	-	-	-	21,478,316	-	-
华阳设备	900,000	-	-	-	-	900,000	-	189,000
马钢金华	90,000,000	-	-	-	-	90,000,000	-	-
马钢澳洲	126,312,415	-	-	-	-	126,312,415	-	-
马钢合肥钢铁	1,775,000,000	-	-	-	-	1,775,000,000	-	-
马钢合肥加工	73,200,000	-	-	-	-	73,200,000	-	-
马钢扬州加工	116,462,300	-	-	-	-	116,462,300	-	-
芜湖材料技术	106,500,000	-	-	-	-	106,500,000	-	-
马钢废钢公司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	-
马钢上海工贸	-	-	-	-	-	-	60,000,000	-
马钢重庆材料	175,000,000	-	-	-	-	175,000,000	-	-
安徽长江钢铁	1,234,444,444	-	-	-	-	1,234,444,444	-	-
财务公司	933,172,609	-	-	-	-	933,172,609	-	-
合肥材料科技	140,000,000	-	-	-	-	140,000,000	-	-
马钢瓦顿	336,695,298	-	-	-	-	336,695,298	-	-
马钢广州销售	10,000,000	-	-	-	-	10,000,000	-	-
马钢杭州销售	10,000,000	-	-	-	-	10,000,000	-	-
马钢无锡销售	10,000,000	-	-	-	-	10,000,000	-	-
马钢重庆销售	10,000,000	-	-	-	-	10,000,000	-	-
马钢南京销售	10,000,000	-	-	-	-	10,000,000	-	-
马钢武汉销售	10,000,000	-	-	-	-	10,000,000	-	-
马钢上海销售	10,000,000	-	-	-	-	10,000,000	-	-
轨道公司(注 1)	-	170,087,995	-	165,930,369	-	336,018,364	-	-
马钢欧邦彩板(注 2)	-	-	-	-	-	-	-	-
	<u>5,454,554,521</u>	<u>170,087,995</u>	<u>-</u>	<u>165,930,369</u>	<u>-</u>	<u>5,790,572,885</u>	<u>60,000,000</u>	<u>189,000</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ii) 子公司投资(续)

201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宣告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安徽马钢嘉华	44,443,067	-	-	-	-	44,443,067	-	(3,080,000)
马钢芜湖	8,225,885	-	-	-	-	8,225,885	-	-
马钢广州	80,000,000	-	-	-	-	80,000,000	-	(6,609,865)
马钢香港(注 3)	4,101,688	17,044,733	-	-	-	21,146,421	-	-
MG 贸易发展	1,573,766	-	-	-	-	1,573,766	-	-
和菱实业	21,478,316	-	-	-	-	21,478,316	-	-
华阳设备	900,000	-	-	-	-	900,000	-	(7,383,853)
马钢金华	90,000,000	-	-	-	-	90,000,000	-	(6,934,692)
马钢澳洲	126,312,415	-	-	-	-	126,312,415	-	-
马钢合肥钢铁	1,775,000,000	-	-	-	-	1,775,000,000	-	-
马钢合肥加工	73,200,000	-	-	-	-	73,200,000	-	-
马钢扬州加工	116,462,300	-	-	-	-	116,462,300	-	(6,358,144)
芜湖材料技术	106,500,000	-	-	-	-	106,500,000	-	(1,231,361)
马钢废钢公司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	-
马钢上海工贸	-	-	-	-	-	-	60,000,000	-
马钢重庆材料	175,000,000	-	-	-	-	175,000,000	-	(1,143,730)
安徽长江钢铁	1,234,444,444	-	-	-	-	1,234,444,444	-	(21,084,519)
马鞍山马钢裕远物流有限公司(注 4)	-	-	-	-	-	-	-	-
财务公司	933,172,609	-	-	-	-	933,172,609	-	-
合肥材料科技(注 5)	70,000,000	70,000,000	-	-	-	140,000,000	-	-
马钢瓦顿(注 6)	-	336,695,298	-	-	-	336,695,298	-	-
马钢广州销售(注 7)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马钢杭州销售(注 7)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马钢无锡销售(注 7)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马钢重庆销售(注 7)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马钢南京销售(注 7)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马钢武汉销售(注 7)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马钢上海销售(注 7)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u>4,960,814,490</u>	<u>493,740,031</u>	<u>-</u>	<u>-</u>	<u>-</u>	<u>5,454,554,521</u>	<u>60,000,000</u>	<u>(53,826,164)</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ii) 子公司投资(续)

注1: 于2015年5月28日, 本公司通过公开挂牌交易, 以人民币170,087,995元的对价取得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轨道公司50%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 本公司对轨道公司持股比例达100%, 在本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中的核算由权益法变更为成本法。参见附注六、2。

注2: 于2015年5月18日, 本公司与江苏欧邦塑胶共同出资成立马鞍山马钢欧邦彩板。马钢欧邦彩板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元, 本公司出资人民币33,500,000元, 出资比例67%。截至2015年6月30日, 本公司与江苏欧邦彩板塑胶均未出资。参见附注六、1。

注3: 2014年, 本公司从马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马钢香港11%股权, 股权转让价款约人民币1,704万元。

注4: 2014年, 马鞍山马钢裕远物流有限公司宣告破产。

注5: 于2014年5月29日, 合肥材料科技注册资本增加人民币100,000,000元, 其中, 本公司以现金增资人民币70,000,000元,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增资人民币30,000,000元。增资完成后, 合肥材料科技注册资本达到人民币200,000,000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注6: 于2014年5月16日, 本公司以注册资本20万欧元在法国成立马钢瓦顿; 于2014年7月11日, 本公司对马钢瓦顿出资4,000万欧元增加其实收资本。

注7: 上述公司为2014年度由本公司新设成立。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4. 资产减值准备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核销	
坏账准备	398,671,192	-	-	-	-	398,671,192
其中：应收账款	13,382,203	-	-	-	-	13,382,203
其他应收款	385,288,989	-	-	-	-	385,288,989
存货跌价准备(注)	179,591,702	303,920,195	-	(227,849,717)	-	255,662,180
其中：原材料	90,011,279	105,457,388	-	(157,201,020)	-	38,267,647
在产品	18,362,373	66,695,509	-	(31,924,102)	-	53,133,780
产成品	11,186,556	131,767,298	-	(38,424,908)	-	104,528,946
备品备件	60,031,494	-	-	(299,687)	-	59,731,80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0,000,000	-	-	-	-	60,000,000
其中：子公司	60,000,000	-	-	-	-	6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其中：房屋和建筑物	-	-	-	-	-	-
机器和设备	-	-	-	-	-	-
	638,262,894	303,920,195	-	(227,849,717)	-	714,333,372

注：通常情况下，本公司于每季度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已售存货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于售出的当月进行转销，并冲减营业成本。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4. 资产减值准备(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核销	
坏账准备	323,426,632	75,244,560	-	-	-	398,671,192
其中：应收账款	13,382,203	-	-		-	13,382,203
其他应收款	310,044,429	75,244,560	-		-	385,288,989
存货跌价准备(注)	600,646,153	630,282,660	-	(1,051,337,111)	-	179,591,702
其中：原材料	509,774,940	460,248,051	-	(880,011,712)	-	90,011,279
在产品	12,334,950	120,349,153	-	(114,321,730)	-	18,362,373
产成品	18,202,582	49,685,456	-	(56,701,482)	-	11,186,556
备品备件	60,333,681	-	-	(302,187)	-	60,031,49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30,000,000	-	-		(270,000,000)	60,000,000
其中：子公司	330,000,000	-	-		(270,000,000)	6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其中：房屋和建筑物	-	-	-		-	-
机器和设备	-	-	-	-	-	-
	<u>1,254,072,785</u>	<u>705,527,220</u>	<u>-</u>	<u>(1,051,337,111)</u>	<u>(270,000,000)</u>	<u>638,262,894</u>

注：通常情况下，本公司于每季度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已售存货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于售出的当月进行转销，并冲减营业成本。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5. 营业收入及成本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未经审计		2014 年 经审计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479,616,489	19,037,501,137	23,449,280,979	22,799,218,515
其他业务	<u>908,476,751</u>	<u>966,808,590</u>	<u>1,298,442,110</u>	<u>1,336,604,653</u>
	<u>20,388,093,240</u>	<u>20,004,309,727</u>	<u>24,747,723,089</u>	<u>24,135,823,168</u>

营业收入的分产品信息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未经审计	2014 年 未经审计
销售商品	20,380,454,623	24,739,660,006
提供劳务	<u>7,638,617</u>	<u>8,063,083</u>
	<u>20,388,093,240</u>	<u>24,747,723,089</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6. 投资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540,565	67,409,82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9,000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7,352,96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31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6,48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的投资收益	<u>625,118</u>	<u>-</u>
	<u>41,306,373</u>	<u>74,769,282</u>

* 本公司本期间产生于上市类投资和非上市类投资的投资收益分别为人民币625,118元和人民币40,681,255元(2014年1-6月：产生于上市类投资和非上市类投资的投资收益分别为人民币6,486元和人民币74,762,796元)。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净亏损	(1,167,799,369)	(724,254,718)
加: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303,920,195	343,864,457
固定资产折旧	1,286,089,000	1,609,752,030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863,732	863,732
无形资产摊销	14,800,836	14,800,836
递延收益摊销	(61,354,657)	(46,387,101)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收益)/损失	(396,328)	329,534
财务费用	440,382,410	458,904,047
投资收益	(41,306,373)	(74,769,2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19,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110,472,155	(1,724,653)
存货的减少	(36,348,320)	453,277,2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727,710,840)	270,529,1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593,860,058</u>	<u>1,151,325,838</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15,472,499</u>	<u>3,456,530,919</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依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的规定执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u>非经常性损益</u>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660,487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20,880)
补贴收入	106,326,270	37,960,340
递延收益摊销	63,643,381	48,585,7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3,146,595)	13,429,31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25,118	(19,7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回股利	-	6,486
其他投资收益	(7,385,938)	-
	<u>150,722,723</u>	<u>99,441,283</u>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0,317,616	26,076,368
归属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数	<u>1,262,024</u>	<u>11,537,540</u>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额	<u>109,143,083</u>	<u>61,827,375</u>
<u>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1,236,592,427)	(730,266,178)
减：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额	<u>109,143,083</u>	<u>61,827,375</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u>(1,345,735,510)</u>	<u>(792,093,553)</u>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元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5.46)	(0.161)	(0.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5.94)	(0.175)	(0.175)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3.21)	(0.095)	(0.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3.48)	(0.103)	(0.103)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9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2010年修订)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 4.公司章程文本；
- 5.在其他证券市场披露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6.其他有关资料。

董事长：丁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8-25